

公司代码：688567

公司简称：孚能科技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各位朋友们：

大家好！2022 年是孚能科技“二次创业”的起步之年，全年出货量跻身全球前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超过 231.08% 为 115.88 亿元，呈现高速增长态势，然而全年依旧有约 9.27 亿元的亏损。成立近 20 载，孚能科技仍在创业路上。

在此，我谨代表孚能科技董事会、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向各位股东及社会各界对孚能科技一如既往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双碳”战略的全面推进的大背景下，以中国为代表的全球新能源市场飞速发展，也面临终端需求与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的挑战，行业竞争压力与日俱增。作为高性能软包动力电池的筑路者，孚能科技有实力把握机遇，也有底气应对挑战。

2022 年，我们加速“健体”，在产能建设、战略合作、人才建设、节能减排等方面健全体系竞争实力。

通过定增成功引入广州工控等战略投资者，与原有战略股东一同赋能公司的长期发展；启动赣州、昆明、广州等多个新产能基地，公司 2025 年规划产能有望超过 150GWh；借助战略合作等方式理顺产业链，向上触及原材料供应，向下拓展潜在客户；公司为海外主要客户交付的产品连续两年获得第三方认证机构德凯（DEKRA）颁发的“生产碳中和”认证，并在多家第三方评级机构的 ESG 评定中位列行业前列。

2022 年，我们持续“强筋”，在材料体系、系统设计、设备工艺、回收应用等领域增强自主研发能力。

2022 年，超级软包解决方案（SPS）正式发布，以全新的电芯形态、结构设计、工艺流程以及直接回收技术全面提升软包动力电池系统的体积利用率、补能速率、投资效率等性能指标；高能量密度材料体系、半固态电解质、磷酸铁锂储能电池、钠离子电池等新技术快速走向产业化，不断充实公司的产品矩阵，有针对性的满足细分市场的差异化需求。

新能源电池行业是一个厚积薄发的产业，只有在技术、产品和市场同步积累才能保障公司长足发展的竞争力。因此，我们坚信唯有执着技术创新才能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唯有稳扎稳打的长期主义才会让公司在淘汰赛中破“卷”而出。

最后，再次感谢各位股东及关注、支持孚能科技的朋友们！

董事长：YU WANG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 YU WANG、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大松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孚能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YU WANG、YU WANG（王瑀）	指	YU WANG（王瑀），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Keith	指	Keith D.Kepler，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孚能镇江	指	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耀能/耀能工厂	指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公司联营企业
FEE	指	Farasis Energy Europe GmbH
SIRO	指	SIRO SILK ROAD TEMİZ ENERJİ DEPOLAMA TEKNOLOJİLERİ SANAYİ VE TİCARET A.Ş.
北京奔驰	指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广汽集团/广汽	指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江铃	指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一汽集团/一汽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吉利科技	指	吉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动力电池/锂离子动力电池	指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锂离子电池
动力电池系统	指	动力电池里的电芯、模组、电池包
三元材料/三元正极材料/三元体系	指	以镍盐、钴盐、锰盐或镍盐、钴盐、铝盐为原料制成的三元复合正极材料
软包动力电池	指	以铝塑膜封装的锂离子动力电池
三元软包动力电池	指	以三元材料为正极、以铝塑膜封装的锂离子动力电池
NO TP	指	No Thermal Propagation; 无热扩散/无热蔓延
BMS	指	电池管理系统
PACK	指	电池系统
NMP	指	N-甲基吡咯烷酮，锂离子电池辅助材料
Wh	指	瓦时，电功的单位
kWh	指	千瓦时、度，电功的单位，1kWh=1,000Wh
MWh	指	电功的单位，1MWh=1,000kWh
GWh	指	电功的单位，1GWh=1,000MWh
能量密度	指	单位质量或单位体积电池所具有的能量
Wh/kg	指	瓦时/千克，质量能量密度的单位
V	指	电压的基本单位
Ah	指	安时，电池容量单位
C	指	倍率的单位，充电电流 2C 代表 1/2 小时充满电所需电流大小
°C	指	摄氏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孚能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Farasis Energy (Gan Zhou)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arasis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YU WANG（王瑀）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41000
公司网址	www.farasis.com
电子信箱	farasisIR@farasisenergy.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峰	陈颢元
联系地址	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	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
电话	0797-7329849	0797-7329849
电子信箱	farasisIR@farasisenergy.com.cn	farasisIR@farasisenergy.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孚能科技	688567	无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燕、赖敦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沈晓舟、张东亮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11月5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1,588,096,737.96	3,500,076,221.91	231.08	1,119,652,306.7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716,868,519.67	3,376,828,781.36	217.36	1,110,563,62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6,988,810.79	-952,720,292.43	不适用	-331,004,25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1,943,032.06	-1,262,789,805.73	不适用	-542,397,84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092,191.30	233,241,842.74	-849.05	-943,857,818.04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16,564,604.85	9,274,103,713.07	29.57	10,076,582,745.13
总资产	32,127,174,742.43	20,936,433,959.87	53.45	15,417,645,005.7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89	不适用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89	不适用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1.18	不适用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5	-9.88	减少0.17个百分点	-3.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7	-13.09	增加2.22个百分点	-6.5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16	15.47	减少10.31个百分点	33.2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29,411,639.65	3,693,293,963.44	3,407,627,472.17	2,957,763,66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124,835.22	84,751,616.39	-118,515,762.38	-649,099,82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7,198,552.98	23,605,765.79	-109,389,404.30	-618,960,84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742,484.07	-372,628,950.82	254,118,087.10	-1,158,838,843.5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7,256.42	十(七)73	-1,484,541.51	1,683.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111,367.74	十(七)84	64,726,278.91	230,672,379.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5,931,069.84	十(七)70	331,420,083.27	37,172,430.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5,499.45		2,069,822.15	3,610,479.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1,782.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810,614.91		86,662,129.39	60,063,389.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13	
合计	74,954,221.27		310,069,513.30	211,393,582.9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8,921,531.87	122,114,990.75	-476,806,541.12	8,487,216.25
应收款项融资	121,492,933.13	22,273,228.00	-99,219,705.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4,673,457.08	791,605,170.99	-33,068,286.09	-64,418,286.09
合计	1,545,087,922.08	935,993,389.74	-609,094,532.34	-55,931,069.84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情况分析

2022 年度，公司对奔驰客户开始大批量供货，加之广汽集团等其他客户采购额亦显著提升，共同支持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达到 115.8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1.08%。同时，根据韩国 SNE Research 统计，公司 2022 年度进入全球动力电池装机量前十。2022 年公司高速发展，经营规模扩大，资产负债结构稳健。资产规模由 209.36 亿元增长至 321.27 亿元，负债规模由 116.62 亿元增长至 201.11 亿，资产负债率由 55.70%提高至 62.60%。

毛利率由负转正大幅改善，但仍低于同行业。伴随与主要客户形成产品价格联动机制及公司制造水平提升，镇江二期产能爬坡逐步完成，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得到大幅改善，由-18.16%上升为 5.81%。但由于，第一，部分客户的产品价格联动机制在实施过程中未能完全落实；第二，部分客户第四季度提货量较低；第三，高毛利客户提货量低于预期。以上挤压了公司毛利，使得公司全年毛利率虽有改善但低于同行业。

期间费用率大幅下降。由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规模效应显现及管理体系不断优化，公司期间费用率不断下降，本年度下降 16.43 个百分点，达到 15.09%。未来公司将继续提高管理水平，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同时，由于以下原因带来公司相关成本费用增加。第一，公司为吸引和留住人才 2021 年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造成费用约 3.13 亿元；第二，因收入大幅增加，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要求计提 3%质量保证金，因此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提高；第三，为支撑经营规模扩张，公司扩大了债权融资规模，由此带来约 1.2 亿元利息费用；第四，2022 年股票二级市场波动，公司投资的上市公司市值下降给公司带来约 6200 万元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第五，2022 年初原材料价格大跌导致库存可变现净值下降，期末存货及应收款项计提减值约 3.26 亿元。以上，综合原因导致公司 2022 年度持续亏损。

(二) 产品研发分析

公司秉承“投产一代、储备一代、开发一代”的技术开发思路。本年度推出“SPS”、钠离子等新产品，受到众多车厂关注。新型正极、负极材料开发转入产业化阶段，400Wh/kg 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动力电池技术开发完成技术储备。

(三) 客户情况分析

公司 2022 年积极深化现有战略客户奔驰和广汽集团合作，开拓新平台新车型，重点发展吉利、东风、SIRO 等重要客户。目前“SPS”已经获得吉利、东风客户的定点，钠电产品获得江铃客户的定点，均预计将于 2023 年内完成装车。

(四) 产能建设分析

为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并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本年度推进产能建设尽快落地。合资公司耀能工厂已在 2022 年底投产；芜湖工厂已开工建设。公司与云南滇中新区管理委员会、安宁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拟建设用于储能领域的磷酸铁锂电池产品；2023 年年初，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拟建设 30GWh 动力电池生产基地。

（五）融资情况分析

为支持公司产能建设、市场开拓、新产品、技术研发等，公司本年度继续拓宽融资渠道。借款余额增加 21 亿元，开展了应收账款保理、预收货款等供应链金融。并且本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约 32.56 亿元，增厚了公司资金实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综合能源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从事新能源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及整车电池系统、储能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聚焦三元动力电池的电芯、模组和电池包，已成为全球三元软包动力电池的领军企业之一。同时公司正在规划研发应用于储能和汽车动力领域的磷酸铁锂方形电池，和应用于经济型汽车及储能领域的钠离子电池产品。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是综合能源解决方案供应商，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目前主要通过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及整车电池系统实现销售收入。

1. 研发模式

公司秉持“投产一代、储备一代、开发一代”的技术开发思路，坚持自主研发，中、美、德三地研发基地协同联动，同时与全球科研院所、知名企业长期战略合作，保持技术持续领先。研发领域覆盖了电池基础理论研究、应用研究、前瞻性技术开发、产品技术开发、产业技术开发、产品回收等动力电池全链条、全周期环节。产品开发战略上与时俱进，积极响应国家、市场、客户的需求，保持先进性的同时，植入多元化、智能化、低成本等新基因。不仅布局了多种化学体系、不同封装形式、不同应用领域的产品技术，还将大数据、云计算、AI 智能等新技术加持嵌入到产品开发和应用上，同时通过材料创新、结构创新、制造创新等方式极限压缩成本，积极应对“双碳”背景下的行业发展挑战。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与研究院、质量部等组成供应商准入小组，经严格的调查、评估与考核后，供应商可以成为公司合格供应商。每年做年度过程审核、根据质量和交付目标进行考核并执行合格供应商清单维护。公司设有采购委员会针对大额采购事项进行讨论、分析及评估，做出最合理的采购判断，并把控所有采购支出事项。采购部与合格供应商通过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预付款协议、联合技术开发协议等，达到公司材料和设备锁价、成本最优、保供和质量性能最佳的状态。

3. 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和适当备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采取市场运营中心来联动各环节进行统筹，各生产基地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客户具体交付时间制定每月生产计划，物控部门根据月度计划采购相应原材料与辅助材料，生产部门根据日计划进行生产；在制造过程中，由制造技术部门提供技术支持和现场服务，质量管理部门对制造过程进行全程监督与检控，并在对产成品按要求检验合格后分类入库。综合评估客户需求与产能利用情况，为避免需求高峰期产能不足，计划物控部门会根据客户月度需求的波动情况及市场需求预测适当提前生产电芯作为备用，以达到既满足客户交付需求又充分提高产能利用率。奔驰驻厂团队与孚能镇江基地各相关部门形成合力、增强生产计划，质量控制以及物流交付环节的管理工作。

4. 销售模式

公司与意向客户（整车客户、储能客户、新兴客户）接触后，根据客户需求，及时提供技术支持和方案设计，意向客户经过对公司走访、考察、测试、审核认证、商务谈判后，正式确定公司为其供应商。并通过具体项目（车型项目、储能项目，新业务项目）技术要求，确定供货产品、型号、价格、质量等事项，签署框架协议、技术协议、价格协议、质量协议和保密协议等。公司与客户建立供应合作关系后，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及签署的具体销售合同，为国内外客户提供相应的产品及服务。

储能业务除供储能产品外，也会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合作运营等服务；新兴业务，除供应产品外，也会进行相关的海外贸易类活动。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的发展及特点

2022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克服补贴政策退坡和原材料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产销量及动力电池装机量高速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2 年我国新能源车销量为 688.7 万辆，同比增长 93.4%；根据国际能源署（IEA）调查数据，2022 年全球电动汽车（包括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车）销量超过 1000 万辆，较上年增长 56%。其中中国销量占全球总销量的约六成；根据欧洲汽车制造商协会数据，2022 年欧洲 30 国实现新能源乘用车注册量 258.9 万辆，同比增长 14.6%；根据美国汽车创新联盟数据，2022 年美国新能源轻型车实现销量 91.3 万辆，同比增长 41.1%。新能源车高速增长带动动力电池市场快速增长，根据 SNE Research 统计，2022 年全球新能源车动力电池使用量达 517.9 GWh，同比增长 71.8%；其中 2022 年全球前十动力电池企业使用量占比合计 91.4%。动力电池企业收入虽均大幅上涨，但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使得利润更多向上游企业集中，动力电池企业利润增速低于收入增速的情况普遍存在。

2022 年动力电池行业技术创新进展较大，其他化学体系动力电池如钠离子产品及其产业化进程加速，使得行业整体对锂资源的依赖有望降低。展望未来，在国家“双碳”政策带动下，中国动力电池以及储能等行业仍将持续增长。但动力电池行业因基数较高，未来行业增速可能下降；然而储能行业将迎来增长的黄金期。

(2) 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

动力电池行业仍处在快速迭代、快速发展的过程中。消费者对于新能源汽车续航里程、安全性、快充的追求在可预见的未来仍将是从业者共同的努力目标。因此掌握最新技术，保持持续领先的研发能力，率先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是动力电池行业的最主要技术门槛。全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以及富锂锰基、硅碳负极等新材料等一旦实现大规模商业化，将对现有动力电池产业格局产生重大影响。行业内公司需尽快掌握、布局新技术，以夯实公司的技术核心竞争力。

此外，控制成本也是当前汽车动力电池主要技术能力。由于动力电池在新能源汽车成本中占比最高，产品要求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情况下，客户对产品价格提出了极致成本的诉求。第一，考虑原材料成本。加强对上游原材料的控制，减少原料价格波动对电池成本造成的影响。第二，考虑生产成本。要合理规划产能，与下游客户就产品供应保持步调一致，提高产能利用率，以有效摊平各方成本。第三，考虑回收成本。随着新能源汽车不断发展，废旧电池数量也将日益增加。国家不断出台动力电池回收政策，鼓励动力电池的回收及再利用，也将有效降低电池综合成本。所以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全周期的成本控制成为当前汽车动力电池主要技术门槛之一。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2022 年，公司产销两旺，行业国际地位得到较大提升。据韩国 SNE Research 统计，公司 2022 年在全球市场动力电池装机达到 7.4GWh，同比增长 215.1%，市占率为 1.4%，较 2021 年上升 0.6 个百分点，并进入 SNE Research 统计的 2022 年全球动力电池装机量排名前十。

序号	公司名称	2022 年	2021 年	装机量同比变动	2022 年市场份额	2021 年市场份额
1					
10	孚能科技	7.4	2.4	215.1%	1.4%	0.8%

数据来源：SNE Research

由于公司出口业务占比较高，国内排名出现小幅波动，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统计，2022 年国内动力电池装机量公司排名第八。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孚能科技乘用车动力电池国内装机量市场排名	8	6	7	7	5
孚能科技乘用车软包电池国内装机量市场排名	1	1	1	1	1
孚能科技乘用车三元电池国内装机量市场排名	4	5	4	4	3

数据来源：国内交强险数据、GGII、起点研究院（SPIR）、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

2022 年，中国动力电池领域的技术创新成果集中展现。各动力电池厂商接连推出各具优势的新产品。但其中钠离子技术的进展情况备受业内关注。近年来，汽车动力电池高速发展引发了基础锂盐需求的大幅增长，但全球锂矿开发及冶炼滞后，导致锂盐和锂矿价格大幅上涨并持续高位。面对此种业态，包括公司在内的各动力电池厂商及产业链上下游公司加快了钠离子电池商业化节奏。钠离子电池成本优势明显，作为锂离子电池的补充，未来将在中低端动力电池市场和储能市场实现一定规模应用。

此外，动力电池原材料也正快速发展。例如 PET 复合铝箔和铜箔材料得到了加大发展，被认为是传统锂电池集流体（铝、铜箔）的良好替代材料。复合铜箔的厚度是传统铜箔厚度的 3/4，重量也更轻，对提升锂电池能量密度和安全性，降低成本和污染排放具有重要的意义。该技术具备较大的普适性，复合铜箔、铝箔等其他复合膜材料也使用该技术。PET 镀膜理论上单位材料的铜用量仅有传统箔的 1/3 左右，虽然目前复合铜箔的加工成本因处于制造初期成本比较高，伴随技术进步，预计未来成本将会有竞争优势。2022 年下半年二代镀铜设备进行验证提速后，制造成本还有很大下降空间。

2) 未来发展趋势

首先，未来新能源动力电池行业虽增速有所下降，但将长期维持稳定增长，但储能市场将迎来黄金增长期；其次，由于行业内各家动力电池企业均大力扩充产能，未来很可能出现动力电池供大于求的局面；最后，由于中国新能源汽车发展较早、技术较领先，因此未来将呈现动力电池出口表现较强或将陆续“出海”建厂的局面。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托国际化的研发团队和全球化的研发机制、多项前沿科研项目的积累以及与动力电池国际知名机构的深度合作，掌握了从原材料、电芯、电池模组、电池管理系统、电池包系统、生产工艺及自动化生产设备的全产业链核心技术。在报告期内，核心技术“钠离子电池技术”、“SPS 电池技术”进入集中送样阶段，“330Wh/kg 高能量密度动力电池技术”已进入产业化，“高比能快充锂离子电池技术”、“动力电池热失控防护技术”及“800V 高电压动力电池快充技术”均已结合公司锂离子动力电池产品已开始批量生产。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在高能量密度、超长寿命、高倍率快充、高安全性、低成本等方向持续投入研究开发，产品性能持续提升，重点产品已顺利进入产业化阶段；在新型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固态电解质等方面开展了广泛的研究及试验；SPS 即将进入产业化，关键技术参数（成组效率、

能量密度等)取得较大提升,成本显著降低;公司不仅自主研发,还与外部合作持续加大热失控防护技术、大数据分析平台、电池系统轻量化等领域的研发投入,且取得了一系列技术进展,为公司产品保持技术领先提供强有力保障。报告期内重大研发阶段性成果情况说明如下:

(1) SPS: SPS 技术转入产业化,相比于现有技术,系统体积成组效率提升 30%以上,电池系统结构零部件减少 30%以上。

(2) 钠离子电池技术: 钠离子电池开发进入产业化阶段,计划 2023 年在乘用车市场实现量产。

(3) 储能及中、重型商用车辆锂离子电池产品开发及产业化: 该项目针对储能,中、重型商用车,电动船舶等市场需求,开发具备高安全性、超长循环的电池产品并产业化,采用孚能独有的新型封装形式,与行业现有技术相比,具有更优异的循环寿命、更低的电池成本,同时显著提高售后维护的便利性。

(4) 第一代半固态电池量产: 第一代半固态电池的量产,提高了电池的安全性,高镍电池达到了 NOTP 的安全目标,使电池产品同时实现了高安全、高能量密度、快速充电和长循环;在保证产品安全性和高能量密度前提下,产品充电时间由之前的 42min 缩短到 18min(充 70%电量),产品的功率特性与循环寿命(>3000 次)表现优异。

(5) 超快充锂离子电池技术开发: 该项目开发高比能、超快充(10min 可充 70%电量)和高安全性的锂离子动力电池技术,满足纯电动乘用车市场对动力电池安全性、快充、寿命的要求,该项目开发出的产品能量密度、快充能力达到行业领先水平,解决用户充电焦虑。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4	12	152	50
实用新型专利	46	43	170	155
外观设计专利	1	1	8	8
合计	81	56	330	213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 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98,424,910.91	541,527,279.61	10.51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598,424,910.91	541,527,279.61	10.5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16	15.47	下降 10.3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新型正极材料开发	4,200	354.81	4,329.88	转入产业化	该项目采用对材料掺杂特殊添加剂的方法进行正极材料改性，开发高能量密度、低成本、高安全车用锂离子电池。	与现有技术相比，具有更高能量密度、更低成本和更高安全性。	应用于纯电动乘用车
2	新型负极材料开发	2,600	367.83	1,568.68	转入产业化	该项目采用对硅碳负极的材料结构与表面进行设计与改性，配合正极、电解液等材料，优化电池化学体系，实现高能量密度、高倍率、循环性能优异、高低温车用锂离子电池目标。	实现高能量密度电池，循环性能优异、倍率、高低温、安全等各项性能符合甚至超越国标要求，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应用于纯电动乘用车和高端纯电动车
3	新型隔膜材料开发	1,600	534.83	1,323.27	小试阶段	该项目系开发高性能、高安全性隔膜，满足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锂离子动力电池对隔膜的要求，提升锂离子电池的能量密度，改善锂离子动力电池的安全性能和循环性能。	与现有技术相比，使用该隔膜技术产品能量密度提升 3~8%，成本降低 5%~10%，满足下一代电池产品高安全、低成本的需求。	应用于下一代高安全、低成本动力电池产品
4	新一代电解液开发	1,500	389.87	389.87	小试阶段	该项目从提高动力电池能量密度和提升动力电池快充能力角度出发，对动力电池的主要材料电解液配方组成进行实验研究，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适配性电解液产品。	满足不同能量密度和快充能力的要求，保证电芯的循环和安全性能。	应用于公司所有产品的开发、验证
5	高能量密度、高倍率电芯用新型正极、负极	20,000	4,280.45	7,082.18	小试阶段	开发满足高能量密度、长循环寿命、高安全性的低电压体系电芯产品设计需求的正、负极材料并将材料应用于电池产品开发及产业化。	与现有技术相比，应用项目材料设计开发电芯产品具有更高能量密度，快速充电性能，更低成本和更高安全性。	应用于各种产品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材料开发及应用							
6	高安全性、高比能量锂电池的研究与应用	10,600	938.05	9,581.27	转入产业化	该项目在现有量产电池的工艺和设备基础上，开发单体能量密度高的锂离子电池，并进行产业化应用。	与现有产品对比，能量密度更高，可支持整车续航里程达到 800km 以上。	应用于全球高续航里程需求的纯电动乘用车
7	高比能量、高安全性固态电池开发	10,800	2,063.73	4,291.18	第一代半固态技术已量产；第二代半固态电池产业化开发阶段；全固态电池进入开发阶段	该项目分阶段迭代开发半固态/固态电池技术，并分阶段实现产业化。	分阶段实现产业化的半固态/固态电池产品，其能量密度和安全性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电动汽车、航天器件等要求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的应用场景
8	400Wh/kg 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动力电池技术开发	5,200	1,239.62	6,206.53	完成技术储备开发	该项目开发 400Wh/kg 高能量密度电芯技术，电芯满足中国动力电池强检国标和美国先进电池联盟的安全标准，主要用于纯电动乘用车。	运用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技术使动力电池能量密度达到 400Wh/kg，可以在实现高能量密度的同时降低生产制造成本，产业化确定性较高。	下一代动力电池系统产品，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续航里程
9	高比能超快充动力电池技术开发	6,000	2,310.68	2,310.68	开发阶段	该项目开发 800Wh/L 高能量密度电池技术，同时充电能力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可以在 10min 内充 70% 电量），安全性能满足国标要求。	解决行业能量密度和快充能力不能兼容的问题，同时做到超高比能（800Wh/L）和快充；满足高端车型乘用车长续航、超快充的使用要求。	应用于纯电动乘用车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0	长循环寿命动力电池开发	4,200	281.50	281.50	中试阶段	该项目针对乘用车、商用车换电市场，开发长循环寿命的电池产品。	电池系统使用寿命≥3000次循环。	应用于乘用车、商用车换电市场
11	乘用车低成本电池体系开发	6,000	793.08	793.08	完成体系开发及验证	该项目针对中、短续航里程乘用车市场，开发低成本的电池产品。	电池单位成本较三元体系降低 20%以上。	应用于乘用车市场
12	客户定制化动力电池电芯及模组产业化开发	18,000	11,835.47	11,835.47	中试阶段	基于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开发出具备性能和成本竞争力的产品并产业化。	产品技术和成本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乘用车市场
13	下一代车用软包动力电池包系统（第一代 SPS）开发	9,800	746.27	8,037.96	转入产业化	开发下一代软包动力电池包系统，满足纯电动乘用车对于动力电池系统高能量密度和安全性能的需求。	相对现有技术，系统体积成组效率提升 30%以上，电池系统结构零部件减少 30%以上，成本大幅降低。	应用于纯电动乘用车
14	高压动力电池系统技术开发	8,500	1,790.50	4,113.27	转入产业化	开发满足跑车高性能要求的高压动力电池系统（800V）并实现产业化，达成跑车对电池系统结构强度、充电速度、热管理、可靠性和安全性等要求。	可实现高倍率快充，高能量效率，可靠性、安全性超出行业标准。	应用于纯电动跑车
15	长续航高安全电池系统开发	9,000	5,841.23	8,171.09	已量产	开发出续航里程大于 700km，并且实现 NO TP 的电池系统。	相较现有技术，搭载该电池系统的整车续航里程大幅提升，并且实现 NO TP。	应用于纯电动乘用车
16	欧洲豪华 SUV 平台动力电池	9,600	4,704.02	13,202.30	中试阶段	该项目系开发满足欧洲豪华 SUV 平台动力电池系统产品及产业化（NEDC 工况）。	高能量密度电池系统开发，根据电池系统的内部结构定制化开发液冷系	应用于客户定制化平台车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系统产业化开发						统, 满足整车高温高寒复杂工况要求。	
17	动力电池系统热失控蔓延防护(不起火)技术研究	7,200	3,266.23	4,983.50	转入产业化	该项目开发动力电池系统热失控蔓延防护技术, 使产品安全性满足电池热失控发生时对乘员保护的要求。	动力电池热失控发生之后, 达到 24 小时以上不起火。	应用于各体系动力电池系统产品
18	集成仿真技术平台开发	8,000	1,851.92	3,030.10	完成先进热管理仿真技术、多物理场耦合仿真技术能力建立, 及 80% 平台功能搭建	完善仿真技术能力建立, 形成热失控仿真、寿命仿真、膨胀力仿真等先进仿真技; 通过仿真技术, 建立标准数模数据库, 形成设计数据库; 建立仿真技术平台, 成为研发数字化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	集成仿真技术平台研发, 集成先进的仿真技术、标准数模, 处于行业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公司新产品及前沿技术开发
19	主动安全电池控制系统开发	10,500	2,632.49	9,979.52	转入产业化	该项目系开发具有自学习、大数据分析功能的高智能化、高精度的电池控制系统。	该电池控制系统具备高智能化、高精度的特点, 可大幅提高整车安全性及使用寿命。	应用于纯电动乘用车
20	新一代通用 BMS 系统开发	5,500	3,343.67	4,301.89	转入产业化	开发满足全球纯电动乘用车用搭载功能安全、高度集成的动力电池系统技术及产品。	搭载功能安全高度集成模块的电池系统可大幅提高整车的安全性、可靠性。	应用于纯电动乘用车
21	高度集成的无线智能 AI 功能 BMS	10,000	1,070.31	1,466.55	开发阶段	功能安全实现 ASIL-D 等级; 实现单车电池包系统个性化管理; 通过导入特征内阻参数测量技术以及电池安全自适	通过电池寿命自学习模型, 使整车电池系统使用寿命提高 1 倍以上。	应用于纯电动乘用车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应模型，实时计算并调整电池安全边界，确保电池系统充放电使用安全。		
22	动力电池大数据监控平台开发	5,600	2,263.68	3,822.92	已完成平台开发	平台可以接收车辆运行状态信息，并实时展示；对车辆健康状态进行分析，异常风险车辆的识别率和准确率达到95%以上；可实现电池包使用信息的多维度交互分析。	与现有技术相比，具备电池包使用状况的实时管理能力，且可以对异常车辆早识别早处理，减少市场安全事故发生。	用于已出货的电池系统管理
23	SDC 涂布工艺技术开发	4,200	292.00	292.00	小试阶段	该项目系开发先进的电池涂布工艺，以提高产品的一致性，降低设备成本，降低生产能耗。	与现有双面涂布技术相比，采用本项目开发的涂布技术，可以改善电池极片涂布效果，同时还可以降低 20% 以上的设备投入成本及 40% 以上的涂布能耗。	应用于公司各体系电池产品的生产
24	超高速叠片工艺技术开发	1,500	1,068.72	1,068.72	小试阶段	该项目系开发叠片类型电池的高速叠片工艺技术，提高电池的叠片速度及叠片精度，同时降低设备的投入成本。	与现有技术相比，本项目叠片速度可提升 2 倍以上，叠片精度提高至 0.1mm，设备投资成本降低 30% 以上。	应用于所有叠片类型的电池产品
25	高速配料工艺及设备开发	3,000	1,096.46	1,096.46	小试阶段	该项目系开发先进的电池配料工艺技术及其配套生产设备，以缩短配料时间，实现实时连续出料，降低生产设备投入成本。	较现有搅拌设备配料技术，可实现实时连续料，配料时间缩短 3 倍以上，配料设备投资成本降低 30% 以上。	应用于公司各体系电池产品的生产
26	储能及中、重型商用车锂离子电池产品开	15,000	2,429.29	2,778.41	中试阶段	针对储能，中、重型商用车，电动船舶等市场需求，开发具备高安全性、超长循环的电池产品并产业化。	与行业现有技术相比，具有更优异的循环寿命。	应用于储能，中、重型商用车，电动船舶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发及产业化							等市场领域
27	钠离子电池开发	5,000	1,143.65	1,143.65	第一代钠离子电池进入中试阶段；第二代钠离子电池进入小试阶段。	该项目开发钠离子体系电池产品并实现产业化。	钠离子电池量产产品相比磷酸铁锂体系成本降低 30%以上。	应用于二轮车、乘用车及储能等市场领域
28	电池前沿材料体系开发	3,000	912.12	912.12	开发阶段	开发新型电池材料体系技术，为将来的新产品产业化开发储备技术。	储备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乘用车、二轮车、储能等市场领域
合计	/	206,100	59,842.48	118,394.05	/	/	/	/

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行业、市场、技术发展水平等综合情况，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拟达到目标、技术水平、具体应用前景较前期有所调整。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433	1,16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0.15	24.3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55,894,498.93	207,935,067.3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78,572.57	179,254.3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2
硕士研究生	198
本科	628
专科	354
高中及以下	22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8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70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2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9
60岁及以上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耕动力电池行业二十年,是全球清洁能源可持续发展的先行者。公司已经在技术路线、自主创新、产品性能、客户资源、战略股东支持等方面积聚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具体表现为:

1. 长期研发积累优势

团队深耕动力电池行业二十年余年,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持续自主创新研发能力。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承担10余项国家、省、市重要科技项目。公司研究院是“江西省新能源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企业技术中心”、“江西省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江西省高比能高安全动力锂电池工程研究中心”。同时,公司已建立起全球化的研发创新平台,境外研发基地位于美国硅谷和德国斯图加特。

公司研发团队持续与动力电池国际科研院所、知名机构、行业顶尖专家开展研发合作，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包括锂离子动力电池行业国际顶尖科研院所美国阿贡国家实验室、美国伯克利劳伦斯国家实验室、伯克利大学、斯坦福大学、清华大学、同济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北京理工大学、江苏大学以及国际知名企业巴斯夫、杜邦、3M 公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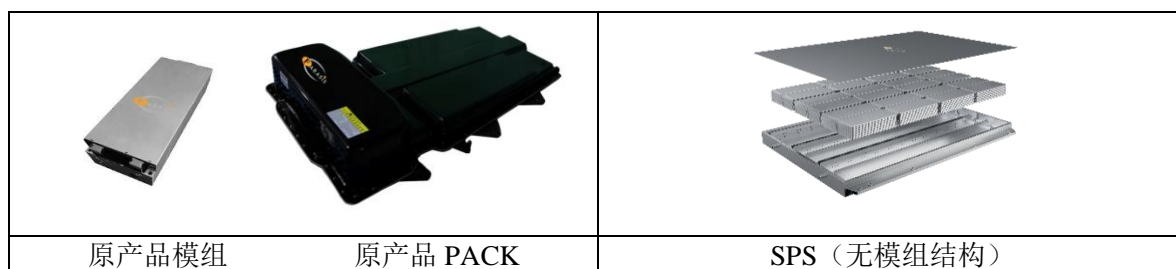
2. 领先产品性能优势

公司三元汽车动力电池产品具有能量密度高、安全性能好、循环寿命长、低温性能优异等优势。公司实现了高镍三元软包的大批量生产，为全球第一批拥有此工艺技术的电池企业。公司产品性能指标具体体现在：1) 能量密度, 公司目前能够量产能量密度高达 285Wh/kg 的三元软包电芯，此技术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2) 安全性能, 公司动力电池产品具备高安全性能，积累了动力电池安全层面核心技术，能够从材料、电芯、模组、电池包、热管理系统等多个层面把控电池的安全性能；3) 循环寿命，公司产品循环寿命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产品成功通过了戴姆勒的产品认证，获得许多知名整车企业的认可。

公司自主研发的从电芯到系统、从制造到回收的创新软包解决方案“SPS”解决了诸多行业痛点以及拥有领先同业的性能优势。

解决的痛点包括：1) 解决了软包动力电池结构部件多，难以兼容 CTP/CTC 路线，电池包体积利用率低的问题。公司该技术产品采用全极耳、多极耳大尺寸软包动力电芯，创新电芯成组技术，并实现了高效液冷板与底盘的一体化设计，大软包电芯直接集成于系统底盘或者汽车底盘，大幅减少系统零部件并显著提升体积利用率；2) 克服了软包电池电芯结构复杂，制造难度较高，投产成本高的困难。达到降低材料成本、设备投资减少、厂房面积减少、制造能耗降低和费用降低，改善了大软包电芯的投资产出比；3) 实现了标准化与适配性兼顾。实现一条产线兼顾不同尺寸、不同体系的电芯，从而满足不同客户、不同车型的需求，实现标准化与适配性的兼容。

领先同业的性能优势包括：1) 超高充放电倍率。同时具备从 2.4C 到 5C 甚至更高的充放电倍率，满足各类新能源汽车动力需求；鉴于未来快充充电桩 300-350kW 的功率，配合“SPS”以不同充电倍率大软包电芯，有望实现“充电 10 分钟，续航 400 公里”的统一配置，能满足各类用户的出行和补能需求；2) 安全性能。应用半固态电解质，降低液态电解液的用量，提升电芯的本征安全。全系电芯可实现无热扩散；3) 极佳低温表现。电芯的全极耳和叠片工艺，给电芯带来更低内阻和更好的低温放电表现，结合液冷板、纳米保温材料和全新低温快速自加热设计，在零下 20 摄氏度的环境中系统容量始终保持在 90%；4) 超长循环寿命。高效液冷板和导热片的复合使用实现“双面液冷，三面传热”的高效热交换，电池系统的散热效率提升 4 倍，精准全面的控温系统，循环寿命超过 3000 次；5) 独创电池直接回收技术。可保留正极材料的晶体结构并再次利用，进一步降低成本和能耗。根据美国第三方实验室数据，掺入 25% 直接回收的正极材料制成的电芯与全新正极材料制成的电芯，在性能表现上无明显差异。



公司钠离子电池产品具有能量密度高、安全性能好、低温性能优异、循环寿命长等优势。公司第一代钠离子电池已经拿到整车厂项目定点，正在进行产业化开发，开发进度行业领先。公司第一代钠离子电池的性能指标具体体现在：1）能量密度，公司钠离子软包动力电池能量密度已提升至 155Wh/kg，处于行业领先地位；2）安全性能，电池本征安全高，通过国标各项安全性能测试，针刺测试不冒烟不起火；3）低温性能，-20℃低温条件下依然有 90% 以上的容量保持率；4）循环寿命，100% 放电深度循环寿命 2000 次以上，满足电动汽车、二轮车的需求。公司第二代钠离子电池小试阶段，能量密度相比第一代提升 10% 以上，计划 2023 年底开始中试阶段，2024 年底量产。

3. 前沿技术储备优势

公司是全球三元软包动力电池的领军企业之一，是中国第一批实现量产三元软包动力电池的企业。公司作为业内最早确立以三元化学体系及软包动力电池结构为动力电池研发和产业化方向的企业之一，在市场方向把握和技术路线判断方面体现出较强的前瞻性。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目前针对未来电池发展的方向实施多项前沿技术开发，公司在半固态/固态锂离子电池技术、钠离子电池技术、高能量密度动力电池电芯技术、新化学及电化学体系储能技术等领域不断取得技术突破，为满足未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市场需求做好准备。同时，公司始终保持对锂离子动力电池前沿研究领域的密切跟踪，能够把握产业发展趋势和技术革新方向。在“投产一代、储备一代、开发一代”的技术研发思路下，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适时将技术储备产业化，并储备了多项下一代动力电池核心技术。

4. 先进生产制造优势

公司具备先进的智能制造工艺，生产自动化程度和智能化程度较高。以及公司通过持续不断更新迭代设备，提升生产效率和自动化程度，改善单体电芯产品的一致性和良品率，确保公司产线在行业内具有核心竞争力。在电池生产设备开发方面，公司根据产品的生产要求向设备供应商提出设备定制化需求，并与设备供应商深入合作，持续对设备进行改进升级，同时掌握与设备相关的核心技术，与供应商共同提升设备工艺水平，进而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公司整体的生产成本。公司“SPS”产品技术在降低材料成本、设备投资减少、厂房面积减少、制造能耗和费用降低方面具有领先同行业的优势。

5. 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技术领先性以及产品高性能等优势，获得国内外顶尖整车客户的认可，获得奔驰客户长期订单的合作，充分展现公司产品在下游整车市场的竞争力。公司与广汽集团开展了多个平

台及车型项目的新合作，并有望拓展到广汽集团同系车企以及关联车企。公司 2022 年开始向吉利、SIRO 等国内外重要客户供货。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应链保障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三元软包动力电池，对外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和铝塑膜等。公司主要产品为三元软包动力电池，对外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和铝塑膜等。上述原材料尤其是正极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导致制造成本不确定性加大，需要加强供应链管理，并与下游客户做好沟通，进一步提升原材料价格的传导机制。如果公司不能加强供应链管理，并与下游客户做好沟通，进一步提升原材料价格的传导机制，否则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持续经营业绩亏损的风险

公司上市后经营业绩欠佳，已经连续亏损多年。虽然已采取多项措施改善经营业绩，包括但不限于与主要客户协商涨价、多项降本增效措施落地，但原材料价格的持续波动、下游已经客户销量的稳定性和新增客户的不确定性都或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导致公司依然在短期内无法盈利，经营亏损进一步扩大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技术研发缓慢的风险

目前，由于锂金属价格持续高位，各动力电池厂商纷纷布局钠离子电池技术，造成钠离子电池市场竞争日渐激烈。公司较早的在钠离子电池技术路线上投入研发。因此，公司在钠离子技术储备和量产条件在行业内具有一定领先地位，并且得到了客户的认可。未来，若公司研发进度缓慢或未能进一步满足客户要求，则公司存在无法保持行业技术领先水平，进而给公司在钠离子动力电池细分市场的市场份额和整体净利润水平带来负面冲击。

2、产品技术迭代的风险

近年来，动力电池行业整体的技术水平和工艺水平持续提升，电池能量密度、工作温度范围、充电效率、安全性等性能持续改进。但是，目前动力电池的性能水平仍然未能完全满足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需求，相关企业、高校、研究机构仍在积极开展下一代动力电池技术的研究，包括固态电池、富锂锰基、钠离子电池等。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仍为三元软包锂离子电池，如果未来动

动力电池技术发生突破性变革使得新能源汽车使用的动力电池产品类型发生迭代，而公司未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并将其应用于相关产品，则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自主创新能力和生产工艺的先进性。核心技术人员对于动力电池企业保持自身的技术领先优势并进而提升自身的整体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报告期内，公司虽补充了若干名理论扎实、实践经验丰富的核心技术人员，但未来不排除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性。如果未来发生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且人才流失的空缺无法及时弥补，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研发带来不利影响。

4、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掌握了从原材料、电芯、电池模组、电池管理系统、电池包系统、生产工艺及自动化生产设备的全产业链核心技术。其中，电芯材料技术主要通过原材料采购环节向供应商输出。公司已与相关供应商签署了保密协议，并通过与员工签署保密协议、原材料物料编码管理等方式，防止核心技术泄密。若供应商、公司员工等出现违约，或者公司核心技术保密方式失效，则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与奔驰客户合作项目的风险

奔驰客户是公司 2022 年度主要客户之一。2018 年末，公司与奔驰客户签署了合作协议，确定了长期合作关系，成为其动力电池供应商，上述项目对于公司近几年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市场地位、综合竞争力等方面均具有较大的影响，虽目前双方合作顺利，但不排除在后续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过程中出现技术指标无法满足要求、产品质量瑕疵、生产无法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生产成本高于售价等情况的可能，进而导致双方的合作无法达到预期的目标或合作终止。如果公司在未来无法完成后续产品的研发及批量供货，将可能导致公司无法与奔驰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可能导致公司奔驰客户项目的前期投入出现损失、建设的生产线出现产能利用率偏低乃至闲置的情况。

未来奔驰客户若无法保持原有的汽车市场份额，由于其自身或客观原因减少或推迟采购，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的销售收入减少、部分生产线产能利用率偏低。在该等情况下，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2、主要客户或主要车型生产计划波动风险

动力电池系统在实现量产前，往往需要与整车厂进行较长时间的深度同步开发，与整车厂存在深度绑定关系。动力电池生产企业的销售情况与合作的整车企业的生产计划直接相关。而下游整车企业的整体生产计划，乃至具体车型的生产计划受宏观政策变化、市场风格转换、消费者偏好、配套供应商供应能力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因此，当公司主要客户或主要车型的生产计划受特定因素影响而发生波动时，将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3、管理风险

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因此对公司的管理水平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若公司的供应链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等能力无法与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相匹配，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随之健全和完善，则可能在新基地投产后产生管理风险。

伴随电动车产能充分释放，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竞争进入下半场，价格下行为大势所趋。整车价格的下降也倒逼动力电池企业提升设计、制造和成本控制能力。未来如果继续降价，势必加剧中国新能源汽车的价格竞争，压缩动力电池企业的利润空间。若公司不能很快提高供应链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公司扭亏的时间将被迫拖后，发展将面临较大的挑战。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资金压力较大风险

如前所述，公司在建项目若干，每个项目前期土地购买、厂房建设、设备购置及后续投产初期材料采购、能源费用支付、工资发放均需大量资金。虽部分项目已成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到资金，或可得到现有业务、地方政府、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支持，但仍面临较大资金压力。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终止，带来整车企业成本压力的风险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 13 年的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终止，将新能源汽车的发展从政策驱动迈向市场驱动。因此，对新能源汽车的销售价格有一定有直接影响。整车厂要求动力电池厂家降低销售价格，挤占了动力电池厂商的原有的受益空间。上述的影响对公司的供应链优化、技术的开发、生产工艺的改进等各个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虽国际锂矿和锂盐市场供需矛盾有所缓解，未来国内锂矿和盐湖提锂产能建设有望增加供给，但新能源汽车及储能行业对电池需求的长期增长，导致 2022 年公司主要原料正极材料供应小于需求的局面依旧存在。因此，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使得公司产品成本较高。同时，由于新能源汽车生产各环节产能释放节奏不一致，导致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影响公司采购、生产、产品交付等计划。

3、行业内技术竞争加剧，带来保持公司技术领先的风险

本年度，中国动力电池领域的技术创新成果涌现。公司和各友商纷纷推出新产品及新技术，各家在续航里程、充电时间、电池安全性等产品关键因素均有突破。公司年内推出的“SPS 技术”在成本和性能上均有显著提高，且在行业内较早量产钠离子电池产品，但未来公司如果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储备新技术、新产品，则公司存在技术不能保持领先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过去一年，我国经济发展遇到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在一定程度上对新能源产业链产生不利影响。未来，国内其他超预期因素导致国家经济增速放缓，则很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压力。

目前全球局势虽整体稳定，但不稳定因素如全球地缘政治动荡升级、美国银行危机发酵等依旧存在。公司在美国、欧洲等海外地区有实验室，未来也拟设立海外生产基地，发展全球业务。如果不稳定因素持续存在或不断扩大，将影响公司业务全球化的进程。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资产、负债、收入、成本均有不同程度增长。公司期末资产总额 3,212,717.47 万元，较年初增长 53.45%，负债总额 2,011,061.01 万元，较年初增长 72.44%。实现收入 1,158,809.67 万元，实现净利润-92,698.88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588,096,737.96	3,500,076,221.91	231.08
营业成本	10,717,655,309.15	3,617,219,254.41	196.30
销售费用	485,775,740.84	149,052,040.83	225.91
管理费用	564,625,389.61	364,970,994.77	54.70
财务费用	99,419,341.06	47,417,949.00	109.67
研发费用	598,424,910.91	541,527,279.61	1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092,191.30	233,241,842.74	-84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765,535.11	-3,880,677,575.1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6,854,026.75	888,636,301.94	480.3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去年增长约 231.08%，主要是由于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进一步深入，同时积极拓展市场，产品的售价和销量均有所增长，由此导致营业收入显著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去年增长约 196.30%，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增长必然造成营业成本同步增长。同时，由于公司规模效益的逐步显现，成本的上升幅度小于收入增长幅度。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销售费用较去年增长约 225.91%，主要是由于公司按照主营业务收入 3%的比例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因此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去年增长约 54.70%，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管理人员增多，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及福利费增多；长期资产规模扩大，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摊销增多；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计入管理费用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多。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去年增长约 109.67%，主要是由于公司因经营规模的扩大，

为保障短期流动性而借入大量的短期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增多。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去年增长约 10.51%，主要是由于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持续加大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力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产量提升，产生更多的材料、人工及费用支出，但由于销量低于产量，且从支付材料款至销售回款存在一定的周期，因此销售回款少于材料、人工及费用支出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净流入变为净流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主要是由于去年处于产能建设期，支付较多设备及基建供应商款项导致去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较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约 480.31%，主要是由于公司本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约 32.56 亿元；同时由于公司因经营规模的扩大，为保障短期流动性而借入大量的短期借款。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8,809.67 万元，同比增长 231.08%，主要系全球新能源汽车持续增长，公司新建产能逐步释放。本年度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1,071,765.53 万元，同比增加 196.30%。具体情况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动力电池系统	10,458,107,285.83	9,844,264,973.14	5.87	344.50	251.58	增加 24.88 个百分点
储能电池系统	206,789,234.84	200,605,203.87	2.99	99.28	95.33	增加 1.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芯	417,038,491.89	355,013,403.46	14.87	52.19	50.06	增加 1.21 个百分点
模组	5,340,432,164.08	5,048,747,193.98	5.46	399.57	298.30	增加 24.03 个百分点
电池包	4,700,636,629.86	4,440,504,375.70	5.53	365.53	242.66	增加 33.87 个百分点
储能电池系统	206,789,234.84	200,605,203.87	2.99	99.28	95.33	增加 1.96 个百分点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6,271,311,381.80	6,399,332,414.93	-2.04	205.86	156.45	增加 19.66 个百分点
外销	4,393,585,138.87	3,645,537,762.08	17.03	981.77	794.84	增加 17.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10,664,896,520.67	10,044,870,177.01	5.81	334.14	246.05	增加 23.9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动力电池系统	直接材料	8,448,921,442.71	84.11	2,239,120,731.41	77.14	277.33	
动力电池系统	直接人工	501,481,950.71	4.99	115,660,852.99	3.98	333.58	
动力电池系统	制造费用	695,919,341.26	6.93	421,472,445.98	14.52	65.12	
动力电池系统	合同履约成本	197,942,238.46	1.97	23,777,594.86	0.82	732.47	
储能电池系统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合同履约成本	200,605,203.87	2.00	102,669,535.31	3.54	95.39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芯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合同履约成本	355,013,403.46	3.53	236,580,993.94	8.15	50.06	
模组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合同履约成本	5,048,747,193.98	50.26	1,267,571,439.73	43.67	298.3	
电池包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合同履约成本	4,440,504,375.70	44.21	1,295,879,191.57	44.64	242.66	
储能电池系统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合同履约成本	200,605,203.87	2.00	102,669,535.31	3.54	95.3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246,327,657.87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6.7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869,847,921.94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6.29%。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3,869,847,921.94	36.29	是
2	第二名	2,264,907,066.99	21.24	否
3	第三名	1,981,364,046.75	18.58	否
4	第四名	671,990,620.24	6.30	否
5	第五名	458,218,001.95	4.30	否
合计	/	9,246,327,657.87	86.71	/

以上前五名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750,475,043.85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1.6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4,459,967,795.49	23.99	否
2	第二名	1,285,718,398.10	6.92	否
3	第三名	974,025,964.17	5.24	否
4	第四名	531,012,991.46	2.86	否
5	第五名	499,749,894.63	2.69	否
合计	/	7,750,475,043.85	41.70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85,775,740.84	149,052,040.83	225.91	公司按照主营业务收入 3%的比例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564,625,389.61	364,970,994.77	54.70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管理人员增多，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及福利费增多；长期资产规模扩大，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摊销增多；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计入管理费用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多。
研发费用	598,424,910.91	541,527,279.61	10.51	公司因经营规模的扩大，为保障短期流动性而借入短期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增多。
财务费用	99,419,341.06	47,417,949.00	109.67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持续加大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力度导致研发费用增多。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092,191.30	233,241,842.74	-849.05	公司报告期内产量提升，产生更多的材料、人工及费用支出，但由于销量低于产量，且从支付材料款至销售回款存在一定的周期，因此销售回款少于材料、人工及费用支出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净流入变为净流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765,535.11	-3,880,677,575.10	不适用	去年处于产能建设期，支付较多设备及基建供应商款项导致去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较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5,156,854,026.75	888,636,301.94	480.31	公司本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约 32.56 亿元；

量净额				同时由于公司因经营规模的扩大,为保障短期流动性而借入大量的短期借款。
-----	--	--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315,404,781.34	35.22	4,978,438,676.04	23.78	127.29	公司本年度向特定对象按发行股票募资,并且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存入更多票据保证金导致期末货币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114,990.75	0.38	598,921,531.87	2.86	-79.61	公司去年度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本年度赎回,且出售部分持有的贵州振华的股权导致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
应收票据	391,586,819.42	1.22	244,014,090.84	1.17	60.48	收入的增加带来相关应收项目的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22,273,228.00	0.07	121,492,933.13	0.58	-81.67	公司将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其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应收款	31,108,158.88	0.10	105,563,393.33	0.50	-70.53	公司收回前期土地转让款项。
存货	7,279,380,329.96	22.66	2,854,742,952.22	13.64	154.99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各类存货均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648,653,707.74	2.02	709,337,587.95	3.39	-8.56	收回部分留抵进项税额导致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221,551,855.55	0.69	31,045,558.80	0.15	613.63	公司为开拓境外市场,追加了对 SIRO 约 1 亿元投资。同时,部分被投资企业净资产增加,带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增加。
在建工程	619,783,166.20	1.93	1,307,210,981.41	6.24	-52.59	在建工程陆续完工,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50,534,245.25	0.16	26,657,661.77	0.13	89.57	为提高生产效率发生部分产线设备改造支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5,503,197.32	1.82	364,892,223.34	1.74	60.46	公司资产减值、预计负债、未抵扣可弥补亏损、股权激励费用以及未实现毛利增多等综合因素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860,381.34	0.57	329,386,922.19	1.57	-44.48	前期预付的设备工程款陆续到货完工,带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少。
应付票据	8,063,763,168.92	25.10	3,107,853,084.41	14.84	159.46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开具更多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原材

						料应商所致。
应付账款	3,538,925,769.76	11.02	2,178,739,750.88	10.41	62.43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需要采购更多的原材料，因此产生更多的应付账款。
合同负债	107,064,458.82	0.33	954,781,014.69	4.56	-88.79	上年度收到约 10 亿元客户的预付款本年度陆续完成交货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4,225,632.61	0.42	96,248,020.62	0.46	39.46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职工人数增加，每月工资支出增多所致。
应交税费	24,457,464.97	0.08	19,674,724.40	0.09	24.31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需要缴纳更多的房产税及印花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0,856,579.76	2.59	540,465,151.27	2.58	53.73	镇江二期银团贷款 2023 年将陆续到期还款，因此从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多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多。
其他流动负债	358,457,642.64	1.12	1,962,815.05	0.01	18,162.43	已背书转让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产生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1,891,777,636.90	5.89	2,191,002,010.85	10.47	-13.66	偿还镇江一期贷款且将于 2023 年偿还的部分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导致长期借款减少。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126,218,062.1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5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8,868,080.86	239,141,715.97	-8.48%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 (如有)
孚能科技 (赣州) 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电池销售，电池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新设	10,000	100%	自有资金	建设中	不适用	2022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自愿披露签订〈投资合作意向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合计	/	/	10,000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37,207.73	-5,021.48			3,000	682.34		34,503.91
私募基金	60,136.31	-3,403.21			135			56,868.10
其他	57,164.75	551.90			169,800	215,367.35	-9,921.97	2,227.32
合计	154,508.79	-7,872.79			172,935.00	216,049.70	-9,921.97	93,599.3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境内外股票	688707	振华新材	3,874.45	自有资金	14,876.70	-1,982.86			682.34	2,150.08	12,21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境内外股票	ECX	亿咖通科技	19,100.70	自有资金	22,331.03	-3,038.62					19,292.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合计	/	/	22,975.15	/	37,207.73	-5,021.48			682.34	2,150.08	31,503.91	/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是否涉及控股股东、关联方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情况	会计核算科目	报告期损益
孚能能源（赣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6年2月	411	否		长期股权投资	-54.71
天津孚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11月	2,01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9.17
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0年12月	44,0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91.59
合计	/	46,421	/	/	/	-3,455.47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主要直接参股公司为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孚能能源（赣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SIRO、佛山市超益精密设备有限公司、ECARX HOLDINGS INC。间接参股合伙企业为天津孚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谨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间接主要参股公司为赣州超翼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期标准厂房（金岭科技园）16栋2楼203室
公司持股情况	孚能科技持股 46.5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池制造，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孚能能源（赣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2月23日
注册资本	8,822.121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江大道168号香江科技园14栋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情况	孚能科技持有 4.66% 份额

3. SIRO SILK ROAD TEMİZ ENERJİ DEPOLAMA TEKNOLOJİLERİ SANAYİ VE TİCARET A.Ş.

中文名称	丝绸之路储能产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9月27日
注册资本	8.18 亿土耳其里拉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BilişimVadisi, MuallimköyMahallesiDenizCaddesiNo:143/5 ,İçKapıNo:92,41400Gebze, Kocaeli,Turkey
公司持股情况	孚能科技持股 50%

4. 佛山市超益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 年 4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一路 115 号一座西塔 6 层 03 单元之 1
公司持股情况	孚能科技持股 3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模具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模具制造；机械设备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ECARX HOLDINGS INC

名称	ECARX HOLDINGS INC
成立时间	2019 年 11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50,000 美元
公司持股情况	孚能科技持股 1.07%（稀释后 0.91%）
注册地址	Hlarneys Fiduciary(Cayman)Limited,4th Floor,Harbour Place,103 South Church Street,P.O.Box 10240,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
经营范围	主要提供片上系统、计算器系统、驾驶舱操作系统、软件及自动驾驶，其提供汽车智能相关产品及服务，包括汽车核心芯片模块、端对端汽车智能驾驶舱解决方案、汽车智能软件及生态产品等。

6.天津孚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0,11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新华路 3678 号宝风大厦(新金融大厦)滨海基金小镇-20 层-045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孚能北京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比例为 19.9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天津谨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澳洲路 6262 号查验库办公区 202 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 5353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孚能天津认购合伙企业份额 4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 年 8 月 13 日（孚能科技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注册资本	200,1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融慧园 6 号楼 9-63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孚能北京认购合伙企业份额 23%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9. 赣州超翼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名称	赣州超翼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 年 8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公司持股情况	孚能镇江持股 49%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栖凤山路西侧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厂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通用设备修理，电工仪器仪表制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4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44,293.481 万人民币
公司持股情况	孚能北京持股 0.61%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高跨路 1 号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材料的生产；锂离子电池生产、制造；电子新材料的开发、研究、技术咨询和经营；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进出口业务。）

11. 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15,000 万人民币
公司持股情况	孚能北京持股 0.63%
注册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四路西段 3699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全球范围内能源及产业发展低碳化趋势已经形成，动力（锂离子）电池行业在其中起到关键作用。未来行业格局和趋势除呈现“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所述的发展格局和趋势外，还呈现了如下局面：

海外市场电池市场保持高速增长的同时，整车厂客户亦对供应链本地化提出明确要求。我国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等产业在“双碳”战略指引下快速发展，材料、电池、设备和回收的完整产业链在全球范围内优势明显，将通过成品出口、产业链建设、技术输出等方式加速海外布局。

与此同时，国内过去两年新建产能进入释放期，新旧产能交替令行业面临结构性过剩局面，已经在不同程度上形成了激烈的客户竞争。而材料体系、结构设计、设备工艺、商业模式等的推陈出新加快产品迭代，使得各个细分市场的差异化竞争日趋重要。

1、创新技术层出不穷

近年来，动力电池行业掀起新一轮技术创新竞赛，高性能和低成本成为主要发展方向，提升新能源汽车的经济性、便利性、适应性和安全性。结构设计上，去模组化的高集成度成为主流方案，提高系统能量密度；材料体系上，钠离子、磷酸锰铁锂、富锂锰等迈向产业化，形成兼容互补的产品格局，适配多种应用场景。总体来看，动力电池始终向着更高能量密度、更安全可靠、更低成本的目标发展。其中，固态电池是公认的主流技术路线之一，通过应用不含或含有微量活性物质的固态电解质以实现电芯的本征安全，从根源上解决动力电池的安全问题，公司正在全力进行前沿布局。

2、海外发展大势所趋

受补贴政策、能源危机等因素的影响，欧美等海外市场对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需求呈井喷式增长，并对本土化生产提出硬性要求，我国凭借产业链、规模化、性价比、技术和服务等优势，锂离子电池成为高技术、高附加值、高竞争力的出口产品之一。在此背景下，国内龙头企业通过出口电芯海外组装、建立海外产业链、技术合作等形式竞相布局海外，提升在全球范围内的竞争力。公司与 TOGG 在土耳其共同设立合资公司 SIRO，公司目前出口电芯至 SIRO，SIRO 将电芯加工为 Pack 再销售给 TOGG。

3、细分市场蓬勃兴起

“低碳化、无碳化”为核心理念的能源革命在全球范围内兴起，能源清洁化、动力电动化全面启动，电池银行、梯度利用、回收利用等商业模式日趋成熟，电动摩托车、电动飞行器、电动船舶等新应用场景不断拓展，带动以锂离子电池为代表的新能源产业保持快速增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提供绿色能源，构建智能世界”的发展使命，打造“创新、创业、协作、共赢”的企业精神，构建“成就客户、实现价值、回馈社会”的发展观，致力于成为全球动力电池技术发展的引领者。公司未来三年围绕“研、销、产、供”四大模块实施战略布局，力争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四大模块的发展战略具体如下：

1.产品和研发战略

公司产品规划针对绿色出行、智慧储能以及新兴业务三大业务条线，围绕 SPS、方壳、高镍/硅碳、中镍高电压、磷酸铁锂和钠离子电池等技术路线来实现不同应用场景的适配。SPS 产品可以兼容不同化学体系配方，实现产线柔性的要求；第一代半固态已经实现量产，未来将持续推出多代优化后的半固态产品；第一代钠离子电池在 2023 年将实现量产，后续迭代产品将实现更高的循环次数和更高的能量密度。

公司在核心技术路线上加大产品研发，升级化学体系，推出较现有市场更有竞争力的产品，满足目标客户的短中长期需要。

2.销售和市场战略

根据应用场景和产品开发，公司将汽车市场、储能市场和新兴市场作为重点方向。秉持以存养增，存增互补为基本点来针对存增量客户提供相对应服务，大力推展 SPS 作为标杆驱动以点带面来触及客户并发挥产品优势抢占市场。把握三大原则，成本领先将是获取订单的关键点、产品管理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因地制宜服务全球各地客户。对目标市场采用差异化有针对性的优势产品提供服务，在竞争的市场中占有一席之地。

3.产能和制造战略

以单建产、以销定产、不盲目扩产为原则，打造最先进生产工艺，兼容多项技术路线柔性化生产，使各基地产能发挥最高效益、可长期使用。随着行业快速发展，产线及时迭代更新，时刻维持领先生产工艺技术。以 SPS 为未来产能规划目标打造产品标杆工厂，发挥 SPS 设计工艺上投入减少成本降低产出增加的优势，保持公司长期竞争力。

4.供应链和资源战略

为实现资源循环可持续，公司围绕矿产资源战略开发、中间原料资源锁定、核心材料商务合作以及动力电池基地共赢来打造供应链的闭环。透过打通矿产资源渠道使关键金属资源成本可控，锁定中间品加工渠道使主要材料供应市场可控，绑定核心原材料供应把握关键技术实现持续行业领先，参与回收产业使上下游延伸打造绿色循环生态圈，为公司产能提供保障供应以及成本优势。

同时通过加快产能建设、各融资渠道融资、通过基地管理标准化、建立人才储备梯队等方式保障上述战略的成功实施。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是汽车动力电池发展的关键一年，各动力电池厂商竞争依旧激烈，市场份额将进一步集中。公司为应对挑战，将把 2023 年的工作重心重点放在收入增长、降本增效、管理提升、防控风险、产品研发方面。

1. 保障收入

结合销售及市场开拓、SPS 产品落地和产能基地建设。首先，包括奔驰、广汽等存量客户预计将在 2023 年持续放量；其次，发挥公司产品特性积极开拓其他高质量客户和老客户的新车型，坚持平衡兼顾多元化客户开发战略深化合作。SPS 产品已取得客户定点，部分客户已进入 A、B 样阶段，后续将会在 2023 年底和 2024 年初开始陆续出货。作为销售额的支撑，公司多处基地开工建设，以对应各客户的未来订单。

2. 降本增效

提升产品毛利率，将开展从研发端到制造端的全面降本，具体包括运营改善降本、材料降本和产品研发降本。其中，运营改善包括，产能产量规划尽可能提高产能利用率，各工艺、工序流程优化，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不断降低单 GWh 制造成本。材料降本包括打通上下游产业链实现降本，与具备自有矿产的供应商深度合作实现降本。产品研发降本包括新产品开发上要提高成效，加速推动 SPS、钠电池产业化落地以及化学体系升级降本。

3. 管理提升

完善跨基地管理体系标准化。新基地管理模式、人员配置标准化；建立集团层面、跨基地的质量体系内审队伍，提高客户审核成功率和满意度；借鉴新能源同行和汽车行业大集团公司的管理模式，在集团统一领导下综合优化内部各项资源，推动各业务部门协同，提升公司标准化管理能力水平。

完善面向未来的人力资源体系。绩效互锁的考核指标体系优化：严格执行 2022 年度考核，在此基础上进一步优化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强化绩效互锁、协同效应；面向新业务、新产能提前做好人员储备和培训。

4. 防控风险

重点把握五项风险防控，成本管控风险、资金流动性风险、产品质量风险、安全生产风险和产供销风险。定期召开运营分析会议，及时发现整改问题，追踪督办实时把控完成进展落实，拉通产供销机制减少不合理库存，加强现金预测和运营资金循环周期，及时监控资金变化，推进各基地 QMS 系统实施，并持续优化提升工艺制造水平，强化安全生产委员会责任定期实施专项检查，识别危险源及时整改，由于市场变动快速在确定订单、明确生产以及原材料采购上有严谨的联动和把控。为公司在各项重要风险上做好监控作用并做好防范工作。

5. 产品研发

加快公司第一代钠离子电池产品导入，在 2023 年启动钠离子电池产品量产，同时快速向客户推出第二代钠离子电池产品。推进新产品“SPS”项目进展，力争为重点客户在 2023 年第三季度

开始批量供应。提速储能电池的研发，结合股东资源快速占领储能市场。根据战略客户需求，开发方形动力电池，继续储备半固态/固态电池等先进技术。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不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推动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目前已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监督有效的内控制度，并且严格按照决策权限及程序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始终坚持科学的决策机制。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3 月 26 日	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

				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7 月 19 日	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16 日	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YU WANG (王瑀)	董事长	男	61	2019年5月30日	2025年6月28日					259.42	否
Keith D. Kepler	董事、副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	男	55	2019年5月30日	2025年6月28日					184.75	否
王志刚	董事、总经理	男	53	2019年5月30日	2025年6月28日	0	400,000	400,0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389.03	否
黄杰	董事	男	47	2022年6月29日	2025年6月28日						否
姜开宏	董事	男	46	2022年6月29日	2025年6月28日						否
沙俊涛	董事	男	51	2022年6月29日	2025年6月28日						否
陶凯	董事	男	38	2022年6月29日	2025年6月28日						否
魏飞	独立董事	男	60	2022年6月29日	2025年6月28日					6	否
汤一诺	独立董事	男	38	2022年6月29日	2025年6月28日					6	否
傅穹	独立董事	男	52	2019年6月26日	2025年6月28日					12	否
Wang Jiwei (王纪伟)	独立董事	男	46	2022年6月29日	2025年6月28日					6	否

王正浩	监事会主席	男	39	2022 年 6 月 29 日	2025 年 6 月 28 日							否
肖祖核	监事	男	56	2019 年 5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28 日							否
吴迪	监事	女	47	2022 年 6 月 29 日	2025 年 6 月 28 日							否
朱颖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2	2022 年 6 月 29 日	2025 年 6 月 28 日					6.07		否
邹燕萍	职工代表监事	女	25	2021 年 7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8 日					11.16		否
王慧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女	44	2019 年 5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28 日	0	200,000	2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58.84		否
张峰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21 年 6 月 15 日	2025 年 6 月 28 日	0	200,000	2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85.98		否
HONGJIAN LIU (刘宏建)	核心技术人员	男	62	2019 年 7 月	至今					不适用		否
熊得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19 年 1 月	至今	0	165,000	165,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及二级市场减持	不适用		否
刘丽荣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3	2015 年 6 月	至今	0	175,000	175,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不适用		否
李盘忠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3	2016 年 8 月	至今	0	165,000	165,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及二级市场	不适用		否

									减持		
杜鑫川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22年12月27日	至今	0	42,500	42,5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不适用	否
李慧	核心技术人员	女	38	2022年12月27日	至今	0	41,400	41,4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二级市场增持	不适用	否
梁景洪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5	2022年12月27日	至今	0	50,000	50,0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不适用	否
王万林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22年12月27日	至今	0	24,000	24,0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不适用	否
吴强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22年12月27日	至今	0	40,000	40,0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不适用	否
Robert Tan (谭芳猷)	董事(离任)	男	66	2019年5月30日	2022年6月29日	0	85,706	85,706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80.58	否
马绍晶	董事(离任)	男	48	2021年7月23日	2022年6月29日						否
陈涛	董事(离任)	男	53	2021年12月27日	2022年6月29日						否
陈利	董事(离任)	女	52	2019年5月30日	2022年6月29日	3,421,042	3,421,042	0			否
梁振兴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4	2019年6月26日	2022年6月29日					6	否
彭晓洁	独立董事(离任)	女	49	2019年6月26日	2022年6月29日					6	否

张丽娜	独立董事（离任）	女	49	2019年6月26日	2022年6月29日					6	否
邱安南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32	2019年6月26日	2022年6月29日						否
Markus Schäfer （马库斯·谢弗）	监事（离任）	男	57	2021年7月23日	2022年6月29日						否
陈晓芳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女	41	2019年5月30日	2022年6月29日					14.37	否
PENG LIAO （廖鹏）	核心技术人员（离任）	男	46	2015年7月	2022年12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	3,421,042	5,009,648	1,588,606	/	1,438.2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YU WANG （王瑀）	1997年1月至2000年7月，担任 NECMoliEnergy(Canada)Ltd.研发科学家；2000年8月至2002年2月，担任 PolyStorCorporation 研发部总监、电芯总设计师；2002年3月至2019年6月，担任美国孚能首席执行官、董事；2009年12月至2019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董事长兼总裁；2019年5月至2020年12月，担任孚能科技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董事长。
Keith D. Kepler	1996年6月至1998年12月，担任美国阿贡国家实验室科学家；1999年1月至2001年12月，担任 PolyStorCorporation 的研发高级总监及科学家；2002年2月至2019年6月，担任美国孚能首席技术官；2009年12月至2013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董事；2019年7月至今，担任孚能美国董事及首席技术官；2017年12月至2019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董事；2019年5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董事；2019年8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副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
王志刚	2011年12月至2017年10月，任职于国星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11月至2020年12月，历任中国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战略官、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19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董事；2019年5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副董事长；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总经理。
黄杰	曾任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综合业务部总经理；现任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基金事业部总经理、中国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董事。
姜开宏	曾任中国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大数据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董事。
沙俊涛	1998年至2016年先后就职于海南港澳国际信托、中银国际（中国）证券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6月起至今，担任上海宏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深合伙人；2022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董事。
陶凯	2006年6月至2017年3月，历任江苏省对外经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核算员、经理助理；2017年3月至2017年6月，担任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中心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担任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董事。
魏飞	1992年至1996年，担任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副教授；1996年至今，担任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教授、系学术委员会主任、绿色反应工程与工艺北京市重点实验室主任。2002年至今，先后担任中国颗粒学会常务理事、副理事长；2011年至今担任中国颗粒学会能源颗粒专业委员会主任；2016年至今担任中国化工学会理事；2022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独立董事。
汤一诺	2008年至2010年，担任通用电气集团市场分析以及兼职研究顾问；2015年至2020年，担任香港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企业管理战略系助理教授；2018年至2020年，担任财新智库，财新集团经济专家顾问；2020年至2021年，担任字节跳动战略管理研究院高级专家战略顾问；2021年至今，担任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企业战略学助理教授；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独立董事。
傅穹	2006年6月至今，担任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2008年8月至2016年12月，担任吉林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2019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独立董事。
Wang Jiwei (王纪伟)	2003年至2010年，担任新加坡管理大学助理教授；2010年至今，担任新加坡管理大学会计学副教授，专业会计硕士和财务大数据分析硕士课程主任；2022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独立董事。
王正浩	2009年至2010年，担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助理；2010年至2012年，担任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3年至2018年，历任兴业银行投资银行部高级产品经理、副处长；2018年5月至今，担任兴投（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监事。
肖祖核	1988年7月至1995年3月，担任江西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1995年4月至1996年5月，担任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助理财务总监；1996年7月至1999年6月，担任香港何锡麟会计师行审计师；1999年7月至2003年7月，担任侨兴环球电话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3年8月至2010年3月，担任百富达融资有限公司总裁；2010年3月至今，担任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3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前海百富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担任江西百富源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7年3月至今，担任吉安市井冈山百富源灏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7年12月至2019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监事；2019年5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监事。
吴迪	2009年至2012年，担任戴姆勒东北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2012年转入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并购部高级经理；2013年11月至今，担任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并购部总监；2022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监事。
朱颖	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担任江苏齐航数控机床有限公司董事会文秘；2015年5月至2018年4月，担任江苏绪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8年4月2020年4月，担任天空联盟通用航空（江苏）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21年8月入职孚能科技，任公司职员；2022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职工监事。
邹燕萍	2019年7月任职孚能科技；2021年7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职工监事。
王慧	2003年3月至2017年10月，担任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8年9月，担任协鑫集团有限公

	司财务总监；2018年9月至2019年1月，担任天津捷威动力工业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19年3月至2019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财务总监；2019年5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张峰	2005年至2020年先后就职于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析师、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副总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全球资本市场部联席主管。2021年2月加入孚能科技，2021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HONGJIAN LIU（刘宏建）	2004年12月至2019年6月，历任美国孚能科学家、高级科学家；2019年7月至今，担任孚能美国高级科学家。
熊得军	2009年9月至2013年1月，担任DalhousieUniversity研究助理；2017年9月至2019年1月，担任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9年1月至今，先后担任孚能有限、孚能科技研发总监、研究院副院长。
刘丽荣	1991年7月至1995年5月，任职于南通无线电厂结构设计部门；1995年6月至2006年5月，担任香港东强集团结构设计部经理；2006年6月至2008年5月，担任南通创世达集团结构设计部经理；2008年6月至2011年3月，担任ZXTechnologies,Inc.动力电池首席结构设计师；2011年4月至2015年5月，担任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高级工程师、部门经理；2015年6月至今，担任孚能有限、孚能科技研究院副院长。
李盘忠	1991年7月至1998年3月，担任南通斯塔维数据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总工程师助理；1998年4月至2006年9月，担任东强电子集团研发主管；2006年10月至2010年8月，担任深圳金柏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主管；2010年9月至2015年7月，担任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BMS研发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7月，担任宁波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担任孚能有限、孚能科技研究院副院长。
杜鑫川	曾在多家行业内头部企业从事锂离子电池设计研发工作。其长期从事锂离子电池研发和生产工作，具有扎实的锂离子电池理论基础知识，熟悉电池材料应用、电池生产制造以及售后质保等工作；参与过多款动力电池产品开发及量产，和多家整车企业有合作开发经历。2022年入选镇江市“金山英才”计划。2019年12月入职孚能科技，主要负责公司高端客户项目及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设计开发。
李慧	曾先后任职于全球领先的ICT基础设施和终端设备提供商任工程师职务和某电池生产制造商任高级经理职务，拥有近10年锂电和材料研发经验，获得专利授权10余项。2021年11月，成功入选赣州市“苏区之光”领军人才计划，并担任江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2020年8月加入孚能科技，主要负责电芯材料研发。
梁景洪	拥有近十年锂离子电池仿真、电池设计开发与应用经验，先后就职于多家全球创新科技头部企业。2020年4月加入孚能科技，主要负责电池仿真和电池产品开发。
王万林	2015年12月至2020年7月，担任韩国三星SDI株式会社高级工程师；2020年8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系统设计副总监。
吴强	先后在电池公司、正极材料公司担任研发中心负责人，在知名汽车公司担任资深研究员，至今已有20年的锂离子电池研发经历。2019年荣获素有科技界“奥斯卡奖”之称的R&D100大奖。2020年3月加入孚能科技，先后担任电芯研发高级专家和产品测试部负责人。
Robert Tan（谭芳猷）	1998年1月至2001年3月，担任UMAXComputerCorporation财务及IT经理；2001年3月至2004年9月，担任GlobalMarketingCompany财务主管；2004年9月至2006年11月，担任ImaconInc.财务副总裁；2006年11月至2009年6月，担任TekwellInc.总裁；2009年7月至2019年6月，担任美国孚能内部运营官；2019年7月至今，担任孚能美国首席财务官；2017年12月至2019年5月，担任孚

	能有限董事；2019年5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董事。
马绍晶	1999年至2001年任美国贝恩战略管理咨询公司咨询顾问，2001年至2003年任中富证券执行董事，2003年至2010年上海格雷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至2016年担任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执行董事；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部董事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董事。
陈涛	2000年至2011年任职北京拓林思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7年任职德高广告（上海）有限公司拓展总监，2017年至2019年任中电长城网际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至2022年1月，担任中国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新协同部董事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职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2021年12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董事。
陈利	1991年7月至1999年11月，担任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分理处主任；1999年12月至2005年2月，担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公司业务部高级经理；2005年3月至2009年6月，担任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2月至今，担任江西裕润执行董事；2017年11月至2019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董事；2019年5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董事。
梁振兴	2009年2月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9年6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独立董事。
彭晓洁	1992年7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江西财经大学教授；2020年1月至今，担任佛山科学技术学院教授；2019年6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独立董事。
张丽娜	1996年8月至2000年4月，担任北京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师；2000年4月至2002年4月，担任北京市宣武区国税局咨询所审计师；2002年4月至2010年4月，担任北京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10年5月至今，担任北京智墨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创始人；2019年6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独立董事。
邱安南	2015年8月至2017年1月，担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3月，担任太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担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海淀支行副行长；2019年6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监事。
Markus Schäfer （马库斯·谢弗）	2010年至2013年担任梅赛德斯-奔驰美国国际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14年起担任戴姆勒股份公司梅赛德斯-奔驰乘用车业务板块董事会成员，负责生产及供应链；2019年起担任戴姆勒股份公司董事，并自2020年4月1日起任梅赛德斯-奔驰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兼首席运营官；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监事。
陈晓芳	2003年7月至2008年4月，担任赣州创业工业（集团）公司赣南汽车交易中心统计、车辆管理部价格鉴定师、财务部出纳；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担任赣州先锋时代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3月至今，任职于孚能有限财务部；2017年12月至2019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职工监事；2019年5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职工监事。
PENG LIAO （廖鹏）	2010年4月至2015年7月，担任 E-OneMoliEnergy(Canada)Co.,Ltd.研究科学家；2015年7月至2022年12月，担任孚能有限、孚能科技研发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YU WANG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	董事	2016 年 7 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孚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 年 5 月	至今
Keith D.Kepler	赣州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至今
Keith D.Kepler	赣州孚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至今
Keith D.Kepler	赣州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至今
吴迪	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	并购部总监	2013 年 11 月	至今
陈利(离任)	共青城立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 年 4 月	至今
陈利(离任)	深圳立达新能源和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 年 11 月	至今
陈利(离任)	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 年 8 月	至今
陈利(离任)	北京立达高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3 年 12 月	至今
肖祖核	江西百富源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 年 6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YU WANG	Farasis Energy, Inc.	董事	2002 年 2 月	至今
YU WANG	孚能实业(赣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5 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宏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 年 8 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港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 年 8 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德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 年 8 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博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8 月	至今

	合伙)	委派代表		
YU WANG	赣州创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年8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孚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年8月	至今
YU WANG	赣州孚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年8月	至今
Keith D. Kepler	Farasis Energy, Inc.	董事	2002年2月	至今
Keith D. Kepler	SIRO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王志刚	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9月	至今
王志刚	孚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9月	至今
王志刚	孚能科技(芜湖)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5月	至今
王志刚	孚能科技(赣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22年5月	至今
王志刚	孚能科技产业投资(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5月	至今
王志刚	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6月	至今
王志刚	孚能科技(赣州)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9月	至今
黄杰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事业部总经理	2016年9月	至今
黄杰	中国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	至今
黄杰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年7月	至今
黄杰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	至今
黄杰	国风投创新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0月	至今
黄杰	国风投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1月	至今
黄杰	国新(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8年1月	至今
姜开宏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11月	至今
姜开宏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	至今
姜开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月	至今
姜开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2025年3月
姜开宏	国风投创新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	至今
姜开宏	国风投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沙俊涛	上海宏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深合伙人	2016年6月	至今
沙俊涛	农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至今

沙俊涛	临沂宏鹰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 年 11 月	至今
沙俊涛	交信智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0 月	至今
陶凯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6 月	至今
陶凯	寒锐投资（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8 月	至今
陶凯	海南寒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 年 4 月	至今
魏飞	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	教授	1996 年	至今
魏飞	中国颗粒学会	常务理事	2002 年	2022 年
魏飞	中国颗粒学会	副理事长	2022 年	至今
魏飞	中国颗粒学会	能源颗粒专业委 员会主任	2011 年	至今
魏飞	中国化工学会	理事	2016 年	至今
魏飞	北京清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7 月	至今
魏飞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5 月	2025 年 4 月
魏飞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2 月	2025 年 5 月
魏飞	中清新能源科技发展(海南)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 年 3 月	至今
汤一诺	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	企业战略学助理 教授	2021 年 8 月	至今
傅穹	吉林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06 年 6 月	至今
傅穹	深圳市华益春天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9 月	2022 年 5 月
傅穹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2022 年 10 月
傅穹	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傅穹	吉林省盛融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至今
傅穹	汎好丽友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4 月	至今
傅穹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1 月	至今
Wang Jiwei (王纪伟)	新加坡管理大学	会计学副教授	2010 年 7 月	至今
王正浩	兴投（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 年 5 月	至今
王正浩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1 月	至今
王正浩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5 月	至今
王正浩	湖北长江航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至今
王正浩	北京滴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8 月	至今
王正浩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3 月	至今
肖祖核	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 年 5 月	至今
肖祖核	深圳市前海百富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1 月	至今

肖祖核	吉安井开区百金金融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8月	至今
肖祖核	深圳百富达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2月	至今
肖祖核	江西赣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9月	至今
肖祖核	江西优品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	至今
肖祖核	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0年5月	至今
肖祖核	吉安市井开区百富源灏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年4月	至今
肖祖核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肖祖核	深圳骁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2月	至今
肖祖核	深圳市安朗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1月	至今
肖祖核	江西登云健康美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至今
肖祖核	江西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3月	至今
肖祖核	旭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	至今
肖祖核	西安导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至今
肖祖核	赣州好朋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肖祖核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7月	至今
肖祖核	吉安螃蟹王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王慧	赣州孚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王慧	孚能科技产业投资(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0年9月	至今
王慧	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1年9月	至今
王慧	孚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1年9月	至今
王慧	孚能科技(芜湖)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年5月	至今
张峰	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9月	至今
张峰	孚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9月	至今
张峰	孚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11月	至今
张峰	佛山市超益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至今
张峰	孚能科技产业投资(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	2022年4月	至今
张峰	孚能科技(芜湖)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5月	至今
张峰	SIRO	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马绍晶(离任)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投资部董事总经理	2016年11月	至今
马绍晶(离任)	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至今
马绍晶(离任)	苏州能讯高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陈涛(离任)	中国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创新协同部董事总经理	2019年5月	至今
陈涛(离任)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8月	至今
陈涛(离任)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	至今
陈利(离任)	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	执行董事兼风险	2014年10	至今

	司	控制负责人	月	
陈利(离任)	共青城江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7月	至今
陈利(离任)	南昌中嘉立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12月	至今
陈利(离任)	江西万域立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3月	至今
陈利(离任)	北京七十二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	至今
陈利(离任)	北京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	至今
陈利(离任)	苏州工业园区天龙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1999年3月	至今
陈利(离任)	深圳市轩宝立达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3月	至今
陈利(离任)	孚能能源(赣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2月	至今
陈利(离任)	共青城裕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4月	至今
陈利(离任)	共青城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7月	至今
陈利(离任)	北京嘉朝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	至今
陈利(离任)	赣州裕润科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年12月	至今
梁振兴(离任)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	2009年2月	至今
彭晓洁(离任)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教授	2020年1月	至今
彭晓洁(离任)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博士生合作导师	2020年12月	2024年12月
彭晓洁(离任)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彭晓洁(离任)	深圳市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彭晓洁(离任)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	至今
彭晓洁(离任)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	至今
彭晓洁(离任)	广东水晶岛智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至今
张丽娜(离任)	谷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	至今
张丽娜(离任)	北京施美文仪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监事	2003年7月	至今
张丽娜(离任)	北京碧溪温泉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年3月	至今
张丽娜(离任)	上海读朴投资管理服务中心	实际控制人	2012年12月	至今
张丽娜(离任)	北京智墨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创始人	2010年5月	至今
邱安南(离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投资银行部副总	2019年4月	至今

任)		经理		
邱安南 (离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海淀支行	副行长	2019年4月	至今
Markus Schäfer (马库斯·谢弗) (离任)	戴姆勒股份公司	梅赛德斯-奔驰乘用车业务板块董事会成员	2014年	至今
Markus Schäfer (马库斯·谢弗) (离任)	戴姆勒股份公司	董事	2019年	至今
Markus Schäfer (马库斯·谢弗) (离任)	梅赛德斯-奔驰股份公司	董事会成员兼首席运营官	2020年4月	至今
陈晓芳 (离任)	赣州孚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9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同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及奖金等构成，并以公司经营与综合管理情况为基础，根据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履职及发展情况相结合进行综合考核确定。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津贴，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工资及奖金等构成，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438.20 万元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03.89 万元

注：公司在 2022 年 12 月新认定核心技术人员 5 名，该 5 名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末实际获得的报酬按 2022 年度平均月工资计算 1 个月；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包含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的 YU WANG、Keith D. Kepler 在报告期实际获得的报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Robert Tan (谭芳猷)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马绍晶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陈涛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陈利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梁振兴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彭晓洁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丽娜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邱安南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任期届满
Markus Schäfer (马库斯·谢弗)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陈晓芳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黄杰	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非独立董事
姜开宏	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非独立董事
沙俊涛	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非独立董事
陶凯	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非独立董事
魏飞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
汤一诺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
Wang Jiwei (王纪伟)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
王正浩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吴迪	监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监事
朱颖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
PENG LIAO (廖鹏)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职务
杜鑫川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新增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李慧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新增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梁景洪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新增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王万林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新增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吴强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新增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2年2月14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2年2月22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2年3月2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2年3月8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2年4月7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0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2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9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2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2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5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7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1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2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7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未通过议案的情况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YU WANG (王瑀)	否	20	20	0	0	0	否	5
Keith D. Kepler	否	20	20	20	0	0	否	5
王志刚	否	20	20	0	0	0	否	5
黄杰	否	11	11	11	0	0	否	3
姜开宏	否	11	11	11	0	0	否	3
沙俊涛	否	11	11	11	0	0	否	3
陶凯	否	11	11	11	0	0	否	3
魏飞	是	11	11	11	0	0	否	3

汤一诺	是	11	11	11	0	0	否	3
傅穹	是	20	20	20	0	0	否	5
Wang Jiwei (王纪伟)	是	11	11	11	0	0	否	3
Robert Tan(谭 芳猷)(离任)	否	9	9	9	0	0	否	2
马绍晶(离任)	否	9	9	9	0	0	否	2
陈涛(离任)	否	9	9	9	0	0	否	2
陈利(离任)	否	9	9	9	0	0	否	2
梁振兴(离任)	是	9	9	9	0	0	否	2
彭晓洁(离任)	是	9	9	9	0	0	否	2
张丽娜(离任)	是	9	9	9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Wang Jiwei (王纪伟召集人)、王志刚、汤一诺
提名委员会	汤一诺(召集人)、姜开宏、傅穹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傅穹(召集人)、沙俊涛、魏飞
战略委员会	YU WANG (召集人)、Keith D. Kepler、黄杰、沙俊涛、魏飞、汤一诺
技术与产品委员会	YU WANG (召集人)、Keith D. Kepler、魏飞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1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 日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3 月 8 日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4 月 7 日	审议《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6 月 12 日	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6 月 29 日	审议《关于与 Mercedes-Benz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8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9 月 5 日	审议《关于与 Mercedes-Benz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12 月 17 日	审议《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6 月 12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14 日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8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孚能科技 24GWh 磷酸铁锂电池项目投资决策及拟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8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21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11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882
销售人员	181
技术人员	1,433
财务人员	89
行政人员	469
采购人员	59
合计	7,11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41
硕士	315
本科	1,451
大专	1,660
大专以下	3,646
合计	7,113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相关保险和公积金。公司根据发展要求持续优化薪酬体系，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进一步规范薪酬管理制度，拓展员工职业上升通道，薪酬水平在业内更富有竞争力，也最大限度地提升员工价值，激发工作主动性、自主性，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赢。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员工提供三大序列族群（管理族、专业族、操作族）的职业发展通道，鼓励大家在非管理方向进行深度的发展，为员工长期发展指明方向，为公司整体人才结构、梯队建设等提供牵引力，持续构建自身人才核心竞争力。

对于新入职员工，从企业文化、三级安全、规章制度入手，采用岗前师徒带教的方式，使其更快、更好地融入企业，发挥价值。

对于在职员工，积极与政府、学校及咨询培训机构合作，采用以赛代练、校企合作、与客户合作、外部学习等多种形式，增强创新意识和工匠精神。报告期内公司开展“蓝领培训项目”“扬帆干部营”等多项培训活动以提高员工的专业知识与技能。

针对中高层管理者，积极开展与外部企业和顾问公司交流和学习，有效提升管理人员的专业和管理能力。本着“选对的人，做正确的事，用优秀的人，培养更优秀的人”的人才观，公司在快速发展时期，不仅重视外部高质量的人才引进，同步重点发掘和培养内部人才，实现自我造血，满足公司战略发展对人力资源的要求。

(四) 劳务外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406,702.8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36,377,171.60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0,065,000	3.74	558	15.59	14.11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9,620,000	445,000	8,604,141	7,006,676	14.11	40,065,000	7,006,676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193 号]: 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 35.00 亿元,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符合归属条件。	313,504,261.4
合计	/	313,504,261.4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7 月 22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 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3 日在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1 月 7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在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YU WANG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00	0	14.11	50	0	200	27.03
Keith D.Kepler	董事、副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核心技术人员	80	0	14.11	20	0	80	27.03
王志刚	总经理、副董事长	160	0	14.11	40	40	160	27.03
王慧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80	0	14.11	20	20	80	27.03

张峰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80	0	14.11	20	20	80	27.03
HONG JIAN LIU (刘宏建)	核心技术人员	15	0	14.11	3.75	0	15	27.03
熊得军	核心技术人员	70	0	14.11	17.5	17.5	70	27.03
刘丽荣	核心技术人员	70	0	14.11	17.5	17.5	70	27.03
李盘忠	核心技术人员	70	0	14.11	17.5	17.5	70	27.03
杜鑫川	核心技术人员	17	0	14.11	4.25	4.25	17	27.03
李慧	核心技术人员	16	0	14.11	4	4	16	27.03
梁景洪	核心技术人员	20	0	14.11	5	5	20	27.03
王万林	核心技术人员	12	0	14.11	2.4	2.4	12	27.03
吴强	核心技术人员	16	0	14.11	4	4	16	27.03
Robert Tan (离任)	董事	35	0	14.11	8.75	8.5706	35	27.03
PENG LIAO (廖鹏) (离任)	核心技术人员	70	0	14.11	8.75	0	70	27.03
合计	/	1,011	0	/	243.4	160.7206	1,011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相结合。年末结合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经营管理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并根据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与含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中高层签订年度《责任绩效考核书》。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内控评价工作，公司现有内控制度能够为公司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其相关信息真实和公允性提供合理的保证，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的情况。

未来年度公司将结合发展战略和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结合公司所在行业发展态势持续修订、完善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保持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有效运行，进一步推行精益化管控，加强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持续优化各项业务流程和内控环境，为公司经济效益、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促进公司健康和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的有关要求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投资决策、人事及薪酬与考核、财务制度、信息披露、监督审计等方面工作进行管理。目前，各子公司运营正常，未出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形。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积极推进在决策管理环节纳入 ESG 要素的考量，建立由总经理统筹领导的 ESG 治理架构，从战略规划和体制机制层面保障 ESG 治理的行之有效、科学规范。

总经理承担 ESG 监管责任，确认公司 ESG 战略与目标、ESG 风险与机遇识别结果和应对计划，审议公司 ESG 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管理层下设“ESG 委员会”，由总经理担任主席，公司两位 VP 级别的高管担任联席副主席，委员会识别、分析和评估 ESG 风险和机遇，牵头推进 ESG 战略与公司战略的融合，并确定公司 ESG 目标、计划，搭建 ESG 政策体系和考核机制，并向总经理汇报相关工作和提出有效建议。

2022 年，公司聘请专业机构面向高级管理层开展 ESG 专项培训，以帮助管理层充分了解 ESG 发展趋势及公司现状，为公司后续高效开展 ESG 工作打下基础。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81.34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污染事故，也没有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责任和绿色转型，将“提供绿色能源，为人类美好生活续航”作为公司愿景，以“实施科学管理，提供绿色能源，保护地球环境，共创美好生活”的环境方针为行动指南，致力于把“绿色”“低碳”融入到企业的发展战略中，最大程度降低动力电池生产对环境的影响。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致力于通过多种途径实现企业绿色运营，在长期不懈的探索实践中，已形成一套成熟的碳足迹核算及碳中和实践经验，特别是建立模型，快速估算基于“温室气体协议”范围一、范围二的厂内碳排放。围绕 ISO 14064 标准，公司筹备组织层面的碳足迹核查，通过识别主要能耗设备和工艺，有针对性的进行技术改造和节能降碳。未来，我们尝试将实践经验转化为对碳足迹标准化的探索。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能源资源消耗主要集中在电、蒸汽、燃气、水。随着业务不断扩大与发展，公司意识到动力电池在生产环节实现节能转型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并通过引进先进节能设备、合理安排设备使用场景、错峰用电等针对性措施，实现设备设施能效提升，提高设备利用率。

公司加大对节能降耗技术和设备的导入，把握可再生能源发展机遇，各厂房在设计建设期就规划导入分布式光伏系统。2022 年，镇江基地在停车棚、厂房屋顶添加太阳能光伏板进行并网发电，并本着“应发尽发、自发自用”的原则优化能源消纳结构，新安装屋面光伏 15.43914MW，年光伏发电量 21,040,600 万度全部就地消纳，实现 14,535 吨的二氧化碳减排。自 2021 年起，镇江基地与国网江苏省能源综合服务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合作协议，基地提供各工厂屋顶共计 24 万平方米，国网安装约 31.47530MW 的光伏屋面，预计年发电量 3,100 万度，所发电量由基地全部就地消纳。两年间，基地持续加大光伏清洁能源的占比，共计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21,185 吨，节省电费 312.7 万元。同时，赣州基地已于 2022 年投资约 2,400 万元开展光伏项目，与赣州新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将厂房屋顶出租，由其建设 5.99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为打造绿色节能厂房，公司不仅对各厂区生产、仓库及行政办公区域的空调、道路照明、景观等用电进行管控，还最大限度地考虑生产设备的能源效率与节能效益。此外，公司实施了一系列节能降耗改善项目，公司 2022 年单位产品能耗环比 2021 年下降 35%左右。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推进环境污染防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等国家法律法规与行业标准，贯彻落实环境管理责任制度，进行全面环境因素识别，对评估为重要环境因素的环境管理事项制定管理方案、实施计划与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配备相关应急物资，以最大限度减轻和避免对环境的污染。

在废水排放方面，基地生产运营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为防治水污染，公司建立了污水处理站，每日对设备的运行进行点检与有效的维护保养，并定期对水质进行检测，确保总排放口污水经过处理后达到《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同时，公司通过排水实施雨污分流、引入回收装置、活用蒸汽冷凝水等措施从源头节约用水、减少废水排放。

在废气排放方面，生产基地运营和生产过程中的废气主要为 NMP、锅炉废气。现阶段，公司已针对废气制定监测方案进行定期监测，确保各基地 NMP 废气的排放均达到《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要求的排放标准（NMP 废气 $\leq 50\text{mg}/\text{Nm}^3$ ），锅炉废气排放均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要求的排放标准（氮氧化物 $\leq 150\text{mg}/\text{Nm}^3$ ，颗粒物 $\leq 20\text{mg}/\text{Nm}^3$ ，二氧化硫 $\leq 50\text{mg}/\text{Nm}^3$ ，烟气黑度 ≤ 1 级）。同时，公司加大对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的投入，引入 NMP 回收处理装置，并对 NMP 物料进行管道输送，减少废气对环境造成的污染。

在废弃物管理方面，公司根据《废弃物管理程序》要求，从产生源进行登记，对废弃物进行分类管理，对可回收废弃物进行回收利用。针对一般废弃物，公司交由有资质的废弃物处理公司进行处置。针对各类固态、液态危险废弃物，公司已制定《危险废弃物年度管理计划》，并设有专用危险废弃物仓库，明确要求相关产生部门需对危险废弃物进行包装、称重后入仓，确保危险废弃物进行规范存放，与其他废弃物分开管理，并定期安排危废处置公司进行合规处置。此外，考虑价值链上下游的循环经济必要性和紧迫性，在公司管理层的授意下，针对废极片、NMP 废液等废弃物，公司成立了供应链团队为主，成本控制中心、属地基地等一级部门为辅的公司级回收业务架构。由供应链中心负责废品废料回收业务流的打通、供应商招标选择、经济测算、商务谈判工作以及与战略伙伴，通过循环利用工厂生产中的废品废料回收类产品达到降低成本的目的。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所有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以及国际权威的环境标准，对外部环境法律法规进行识别并形成《适用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清单》，摘录适用的法律法规条款，明确环境相关部门需履行的合规义务。同时，公司完善环境保护机制，制定环境目标指标管理方案，并建立《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管理程序》《水气声污染管理程序》《废弃物管理程序》《能源资源管理程序》《环境管理方案》《污水处理站管理制度》《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管理制度》《环保职业健康安全责任制》等程序和制度。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为最高决策机构的环境治理架构。其中，董事会授权安全委员会统筹管理

公司环境相关工作,对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负责,引领员工对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做出贡献,并确保环境方针、目标与公司战略方向保持一致,将环境管理体系要求融入公司的业务过程。公司 EHS 管理部在环境方针与目标的指引下,进行具体业务管理,确保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ISO 14001:2015 标准的要求,并向最高管理者报告环境管理工作成果和绩效。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采购国际绿电证书、使用清洁能源发电、购置自愿碳减排项目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阶段,公司通过采购国际绿电证书、园区分布式光伏发电来实现“绿电”生产,并实现了对工厂生产废弃物的妥善处置和可循环利用。年产能 24GWh 的镇江工厂通过各项设施节能,每年预计可节电近 1,200 万度,而通过计划实施储能电站,年削峰填谷电量约 3,000 万度,随着各项增产节能措施的落实,镇江工厂在 2022 年度的单位能耗相较上一年降低 35% 以上。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新能源革命的前线人员,公司通过产品创新助力交通行业的绿色、低碳转换,为中国乃至全球的碳中和进程提供助力。凭借在电化学储能的深厚技术积淀,公司储能事业部借助锂离子电池具有储能密度高、充放电效率高、响应速度快、产业链完整等优点,研发了多款性能优秀、长寿命、安全、稳定可靠的储能产品。目前,公司已与国家电网、中国铁塔、中国大唐等企业在储能领域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镇江工厂已连续 2021 年和 2022 年两年取得第三方认证机构 DEKRA 所颁发的碳中和生产认证,分别确认其 2021 年和 2022 年全年为梅赛德斯-奔驰集团未来车型所生产和交付的所有产品取得“生产碳中和”认证,证明公司在碳中和能力方面已进入领先行列。此外,公司目前在国内的赣州、芜湖、重庆以及海外工厂和规划产能,都高度重视低碳甚至零碳生产。

2022 年 9 月,公司 24GWh 磷酸铁锂产能落地滇中新区。随后,公司与昆明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就打造新能源电池产业集群及零碳产业园、储能的运营与推广等领域开展全方位的合作。与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携手在云南省、四川省、贵州省等地就风能发电、太阳能发电、新型储能、虚拟电厂及新能源汽车服务等开展广泛投资合作。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赣州和镇江基地均通过了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顺利通过了 SGS 认证,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同时,公司针对两大基地持续开展适宜性监测和定期评审,以适应内外部因素

及客户要求的变化。2022 年，公司全面优化并制定年度耗水、耗电及用纸目标，集团每月对两大基地的目标指标达成进行监测，督促基地制定相应的管理方案，各基地均已达成相关环境目标。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立足于“提供绿色能源，构建智能世界”的企业使命，在普适的社会规则之下践行可持续发展之道，在追求自我生存和永续发展过程中发挥引领之力。公司在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也注重履行社会责任，成立了志愿者服务队，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积极参与各层级公益活动。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28.22	
其中：资金（万元）	16.22	公司开展关爱留守儿童、捐资助学等相关项目的捐赠支出
物资折款（万元）	12	节假日公司主动向公司所在城市区域内的小学、养老院、困难群众等送祝福及过节物资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128	扶贫对象薪资及五险一金
物资折款（万元）	41.9	扶贫对象的其他福利
帮助就业人数（人）	14	以扶贫为目的，公司设有帮扶车间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关爱留守儿童

关爱留守儿童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持续开展关爱留守儿童系列公益活动。为关爱留守儿童，切实改善留守儿童的生活质量，五年间长期坚持资助赣县黄沙村两位留守儿童，每年捐助额近万元。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党支部和工会向赣州经开区三江乡斜角村捐赠共计 6 万元打造“童心港湾”项目，免费为少年儿童提供课后的各类辅导和心理辅导等，打通了孩子们特别是留守儿童课后服务“最后一公里”。

2022 年 5 月 28 日，在“六一”儿童节来临之际，公司党支部及工会携志愿者团队前往赣州经开区三江乡斜角村向留守儿童们捐赠了文具和儿童节大礼包，并在“童心港湾”由志愿者陪同儿童完成了风筝 DIY 与放飞。在“六一”儿童节当天，前往赣州经开区峨眉小学进行慰问。

(2) 捐资助学

“少年强则国强”，子女代表着家庭的未来，少年承载着民族与国家的希望，公司积极践行帮扶贫困学子爱心活动。

2022 年 8 月 29 日，为充分弘扬尊师重教，树立乐善好施的文明风尚，三江乡召开了三江乡关爱教育助学协会成立暨 2022 年奖学助学大会。此次活动中，获奖受助学生 115 名，发放奖学助学金共 15.48 万元。其中，公司现场捐赠本次奖学助学金总额的一半，共计 7.74 万元。

2022 年 10 月，公司参与了赣州市残疾人联合会举办的“集善江西—书香助学”公益捐赠活动，公司向市残联捐赠了 1.98 万元购买了 100 套爱心图书向三江小学进行捐赠。

（3）员工志愿者

公司形成了党员干部带头、志愿者积极报名参加的志愿方式，通过有序组织志愿者团队，践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用自己的方式和力量温暖身边人，彰显公司的爱心善意和责任担当。

2022 年 1 月 24 日，辞旧迎新之际，为响应赣州市经开区妇联号召，公司志愿者团队派出两支志愿者小分队分别前往赣州经开区湖边镇、凤岗镇、三江乡、杨坑村等地区共八户“两癌”妇女贫困家庭进行走访慰问，鼓励他们树立信心，积极配合治疗，坚强与病魔做斗争，争取早日康复。

2022 年 1 月 27 日，为弘扬社会正能量，树立公益志愿的良好氛围，公司党支部及工会分为赣州、镇江两支志愿者小分队，分别前往江西蓝天路之友环卫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和镇江新区星瑞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进行慰问志愿服务活动，为环卫工人和孤寡老人送去了爱心物资与节日的美好祝愿。

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志愿者携公司定制的中秋礼盒前往镇江新区星瑞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进行节日慰问。

（4）妇联捐赠

2022 年 3 月 8 日，为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 112 周年活动，公司向区妇联捐赠了 100 套小茶具作为妇女节礼品发放。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以实现乡村振兴。2022 年 1 月，公司专项购买了助农产品作为公司春节福利发放，共计 40.5 万元。2022 年 9 月 9 日，为积极响应中共镇江市委统战部发出的“同心共富工程”慈善募捐倡议书，服务乡村振兴发展，公司线上参与了腾讯江苏慈善专场活动及“99 公益日”活动，捐赠 3 万元善款，并在当日携公司定制的中秋礼盒前往镇江新区星瑞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进行节日慰问。

公司以扶贫为目的，设有帮扶车间。2022 年，公司共帮扶 14 个贫困家庭（解决了 14 个就业岗位），物资折合共计 125 万余元（其中包含帮扶对象的薪资及五险一金和春节、端午节、中秋节等福利）。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2022 年，公司通过线上电话会和线下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就公司部分事项进行交流，共组织 11 场大型公开线上投资者交流会议，就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经营管理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

况以及未来规划与投资者展开沟通，促使管理层听取来自资本市场的声音，了解外界对公司的看法、意见和建议，使得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规及政策制度，制定《防止雇佣童工政策及程序文件》等规定，对在职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雇佣童工和强迫劳动。公司践行同工同酬，平等就业原则，在招聘过程中对招聘信息发布做好相关审核工作，杜绝一切非法的职位表述，确保招聘、面试、录用一系列工作合法合规开展，充分保障人权与劳工权益，严格执行国家关于人权、性别、年龄、民族等方面政策，规范劳动用工管理，维护每位员工的切实合法权益。

结合实际情况，我们制定并发布《员工手册》，内容包括公司简介、企业文化、规章制度、行为规范、安全与文明生产、员工关怀等，通过实施手册有效促进员工规范日常行为，并为员工提供日常工作指引，让员工充分了解享有的权利与应尽的义务。同时，我们制定人力管理政策，力争全面覆盖人力管理体系，全方位推进保障员工行动。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06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7.1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5,523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4.5357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选择具有良好操守，并愿意不断进步的供应商，这一过程中，我们也愿意贡献自己的专业知识与能力，协同供应商共同进步。公司制定了《供应商行为准则》，包含劳工人权、健康安全、环境和商业道德四个大领域的一系列针对供应商 ESG 领域的要求，所有供应商在导入/建档时前都必须签署该行为准则。公司严格甄选具有相同可持续发展经营理念的供应商作为重要合作伙伴，并不断培养那些具有潜力的志同道合的新供应商成为未来的重要合作伙伴。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和技术开发协议时，充分发挥供应链协同效应并调动供应商的积极性。为了深化合作，在新技术路线、规划、工艺等领域，携手供应商进行开放式创新，在共享知识产权的前提下，一同解决市场趋势和车企热点问题，如低碳足迹、回收料等。

公司坚持以客户满意为导向，注重与客户的沟通和交流。在产品的销售与售后过程中，公司通过不同部门对不同环节进行闭环管理，实现对产品的严格管控，并满足客户要求，优化客户体验。针对客户端发生的质量问题，公司通过各种周会、年度专项质量汇报等多种方式，及时向客户汇报客诉质量问题分析的进展及改善措施，快速有效的解决客户端质量问题，提升产品质量让客户满意。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产品质量和安全是公司的责任和使命之一，是最基本也是最重要的要求之一。我们遵循《GB/T 30512-2014 汽车禁用物质要求》、REACH 认证要求、RoHS 要求等多个国内外相关标准，从源头上管控电子电气产品中的有害和禁用物质，提升产品的安全质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机制，依托大数据监控平台与整车厂数据平台对接，制定大数据运行分析控制策略，对整车动力电池运行情况实时监控及预警，并将预警车辆反馈给客户，及时对车辆动力电池进行更换后返厂进行原因分析及制定改善措施。公司已与工信部白名单内有资质的回收企业达成锂电池回收战略合作协议，实现退役/废旧动力电池及废料和三元正极金属材料的回收再利用，打造全球一流的动力电池绿色回收利用典范模式。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推进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公司党支部充分发挥政治核心和政治引领作用，认真贯彻落实“党建质量过硬行动”工作要求，推进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的“三化”建设，结合公司自身生产实际情况提炼出了“三个三”工作法（三促进、三培养、三提升），将党建工作融入企业生产经营。公司坚持把党员培养成为技术骨干和管理行家，并鼓励党员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在车间进行“学”“比”“赶”“超”的精神相互比赛，带动非党员员工的积极性及针对性地提升员工技能，让车间整体团队跟上企业发展脚步的同时，有效地完善了公司文化建设、引领了员工精神导向，从而为公司地高效生产经营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1	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近期沟通会议等交流会议，重点解读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经营管理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与展望。2022年，共组织11场大型公开线上投资者交流会议。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不适用	定期解答投资人在上交所公开平台提出的疑问，促进上市公司、投资者等各市场参与主体之间的信息沟通，2022年，共解答九十余项投资者疑问。
投资者交流	130	不定期组织策略会、路演及反路演，及时更新公司生产经营、战略规划、投资融资等公司发展近况。
现场参观工厂	9	定期组织投资者于赣州基地、镇江基地进行参观，了解公司生产运营情况，并配有负责生产的专家进行陪同讲解。2022年，共组织9场线下参观，共涉及60余家投资机构。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www.farasis.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

系。公司明确了股东在获取公司信息、享有投资收益、选择公司管理者和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等方面的权利。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通过电话咨询回复、电子邮件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特定对象调研、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及现场参观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倾听和解答投资者疑问和意见。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部重大信息报告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的董事会是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实施者”，监事会是“监督者”，使用事实描述性语言，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说明事件真实情况。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在第一时间报送上交所，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主动、及时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1) 知识产权

公司着力于提高专利申请的数量和质量，完善商标布局，开展对重要产品和核心技术的专利风险分析和排查，并加强对员工的知识产权相关知识的培训。公司充分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在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加强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培训；公司亦积极保护自身知识产权，将侵犯本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诉诸法律追究责任，积极维护自身权益。

公司通过制定《专利管理办法》《专利申请分级评审管理办法》《专利奖励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系统化的知识产权管理流程，促进了知识产权工作的有序运行和高效管理。

截至 2022 年底，公司目前拥有授权专利 213 件，其中发明专利 50 件（国内专利 33 项，美国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5 件，外观设计专利 8 件。专利申请共 330 项，其中发明专利项目 15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0 项，外观设计 8 项。

为提升研发人员的专利申请质量，公司在 2022 年组织了多场关于专利撰写、挖掘、布局、侵权等相关培训。通过建立合理的专利工作管理模式，提升了专利申请效率。

(2) 信息安全

公司深知信息安全关乎员工、客户等相关方的权益，以“国际标准，重在管理，人人有责，安全有效”为信息安全方针，以安全生产作为核心安全目标，开展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工作。现阶段，公司已通过 TISAX AL2 级别认证。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和欧盟《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等适用的法律法规，参照 ISO27001 和 VDA-TISAX 等国际标准制订《信息安全管理度》《数据保护管理制度》等内部政策，强化政策与国际规则的一致性、合规性、先进性。同时，公司设立信息安全管理委员会为信息安全最高责任者，统筹协调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工作和相关监督管理。

在事件应对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安全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定期执行应急演练，积极参加国家工信部组织的信息安全应急演练与网络安全宣传培训活动。2022 年，在江苏省组织的信息安全应急演练活动中，公司通过新上线的信息安全设备，主动发现和阻止攻击者，并在事后进行了初步溯源。此外，公司对镇江基地的办公网络安全架构进行全面升级，完成入侵防御系统（IPS）和 Web 应用防火墙（WAF）两款新安全设备的上线和调试，通过“纵向分层”的理念极大提升了各业务系统的安全性、可靠性。

在意识提升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信息安全培训机制，以确保每一位员工能够基于其特定工作职责准确理解数据保护的法律法规。2022 年，公司开展了 158 场新员工入职信息安全培训，累计 5,198 人次，培训内容包括基础概念、法律法规、隐私保护、密码保护、数据保护、防电信诈骗、防钓鱼邮件、工作注意事项等。

此外，为更好地服务海内外客户，公司十分重视客户对于电池设备信息安全的的要求，施行电池密钥 BMS 设备信息安全管理，新上线的密钥管理系统为电池随机生成密钥作为管理电池的唯一途径，从而加强电池信息数据保护。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通过线上电话会和线下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就公司部分事项进行交流，共组织 11 场大型公开线上投资者交流会议，就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经营管理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况以及未来规划与投资者展开沟通，促使管理层听取来自资本市场的声音，了解外界对公司的看法、意见和建议，使得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	备注 1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10 日承诺期限：2020 年 7 月 17 日至 2023 年 7 月 1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CRF	备注 2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10 日承诺期限：2020 年 7 月 17 日至 2023 年 7 月 1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	备注 3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10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深圳安晏、上杭兴源以及股东江西立达、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深圳立达、赣州裕润	备注 4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10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YU WANG（王瑀）、Keith、CHEN XIAOGANG（陈晓罡）、Robert Tan（谭芳猷）、陈利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5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10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	备注 6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10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	备注 7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10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深圳安晏	备注 8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杭兴源	备注 9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江西立达、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深圳立达以及赣州裕润	备注 10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 CHEN XIAOGANG（陈晓罡）的配偶	备注 11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2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	备注 13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4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	备注 15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	备注 16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深圳安晏、上杭兴源、江西立达、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深圳立达、赣州裕润	备注 17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8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备注 19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20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	备注 21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22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	备注 23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24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	备注 25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26	承诺时间：2020年7月10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27	承诺时间：2021年9月17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香港孚能、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	备注 28	承诺时间：2021年9月17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注 29	承诺时间：2022年11月1日承诺期限：2022年11月16日至2023年5月1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备注 30	承诺时间：2021年5月12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下，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收盘价及发行价等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2: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 12,048,882 股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 2,956,762 股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3:

(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 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等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4:

(1)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本企业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5:

(1) 本人将严格遵守本人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 本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限售期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 若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等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4)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若本人持股 5% 以上，减持公司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5)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6:

(1) 本人将严格遵守本人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 本人减持首发前股份时，将遵守如下规定：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首发前股份；

②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③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3)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若本人持股 5% 以上，减持公司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7:

(1) 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每年减持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本企业/本公司所持股份总数的 25%。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减持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上述发行价等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 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8:

(1)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本企业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的,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 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企业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 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总数;

(4)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 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9:

(1)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本企业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的,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 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企业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 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两年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4)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 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10:

(1)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本企业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的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总数；

(4)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11: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亲属自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下，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收盘价及发行价等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 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 12:

为达股票上市后稳定股价的目的，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1)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发行上市之日起 3 年内，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的股价下跌之外，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本预案中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包括控股股东、公司以及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

(2) 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顺序实施：①公司回购股票；②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具体措施如下：

①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回购股票具体措施如下：

A.公司回购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B.公司应当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票具体方案，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总额将根据公司当时股价情况及公司资金状况等情况，由股东大会最终审议确定。

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C.公司将在董事会作出实施回购股票决议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D.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公司依照决议通过的回购股票的议案实施回购。

②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具体措施如下：

A.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且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在公司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后，仍未满足股价稳定方案的终止条件，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30%；

B.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公告的方案实施增持。

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具体措施如下：

A.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股价稳定方案的终止条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3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后金额的 30%；

B.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公告的方案实施增持。对于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上述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

（3）股价稳定方案的终止条件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后，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①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②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则公司应遵循以下原则：

A.单一会计年度内，公司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股票金额累计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则通过该种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不再实施；

B.单一会计年度内，公司控股股东用以增持公司股票金额累计已超过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取得公司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50%，则通过该种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不再实施；

C.单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金额累计已超过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取得公司薪酬税后金额的 50%，则通过该种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不再实施；

D.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4）稳定股价方案的再度触发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上述措施履行相关义务；

（5）未履行稳定股价方案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②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将扣留其下一会计年度与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应得现金分红。如下一会计年度其应得现金分红不足用于扣留，该扣留义务将顺延至以后年度，直至累计扣留金额与其应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所需金额相等或控股股东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③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将扣留该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与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薪酬，直至累计扣留金额与其应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所需金额相等或该等人员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备注 13：

公司承诺：

-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控股股东香港孚能、实际控制人 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承诺：

- ①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②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4：

公司承诺：

公司将采用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并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 ①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②加快募投项目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 ③提高综合竞争力，提高运营效率；
- ④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控股股东香港孚能、实际控制人 YU WANG（王瑀）、Keith 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博创、赣州精创、赣州孚济、赣州孚创承诺：

- 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②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②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⑤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备注 15：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不存在其他控制的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

(2)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未来将不会以任何形式参与或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设立、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企业；

(3)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对自身及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①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或活动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

②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利益；

③公司认为必要时，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相关企业或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④公司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⑤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

(4) 如果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违反本承诺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16:

(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目前或将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公司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自愿承担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备注 17:

(1) 本企业及本企业目前或将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公司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企业自愿承担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备注 18:

(1) 本人及本人目前或将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公司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自愿承担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备注 19:

(1)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

(2) 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备注 20: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本公司的承诺内容系本公司自愿作出，且本公司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1)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监管机关要求纠正的，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③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利益；

④因本公司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⑤公司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职务降级等形式处罚；同时，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②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利益。

备注 2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的承诺内容系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自愿作出, 且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1) 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监管机关要求纠正的,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 ③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④因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 ⑤因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损失的, 由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并按照下列程序进行赔偿: A.将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B.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未完全履行或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 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公司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 直至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②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2: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本人的承诺内容系本人自愿作出, 且本人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1)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监管机关要求纠正的，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③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④因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⑤因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按照下列程序进行赔偿：**A.**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B.**若本人在未完全履行或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公司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直至本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3：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本人的承诺内容系本人自愿作出，且本人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1)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监管机关要求纠正的，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③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④因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⑤因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按照下列程序进行赔偿：**A.**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B.**若本人在未完全履行或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公司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直至本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4：

(1)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5:

(1)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2)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6: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7: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备注 28:

(1) 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备注 29: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我方本次认购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备注 30:

(1) 公司承诺不为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承诺《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上述承诺与事实不符，本公司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公司已与各激励对象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依法为激励对象缴纳社保和公积金，并且激励对象不存在以下情形：

-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 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和资格。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燕、赖敦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张燕（3 年）、赖敦宏（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保荐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因与上海锐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锐镁”）、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解放”）、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奔腾”）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保证合同纠纷事项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就该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上海锐镁的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p> <p>公司收到一审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2021）沪02民初243号]，一审判决结果：支持了公司关于要求上海锐镁支付货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的诉讼请求。驳回了公司关于要求一汽解放、一汽奔腾对货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承担连带和赔偿责任的诉讼请求。</p> <p>公司于案件一审判决的上诉期内提起了上诉，于2023年1月收到二审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2022）沪民终609号]，二审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p>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2022-068）、2023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二审终审判决结果的公告》（2023-003）</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公司	公司本部	孚能镇江	全资子公司	150,000	2020/7/28	2020/7/24	2025/7/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孚能镇江	全资子公司	230,000	2021/10/15	2021/10/15	2030/10/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孚能镇江	全资子公司	100,000	2022/2/25	2022/2/25	2023/2/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孚能镇江	全资子公司	30,000	2022/4/2	2022/4/2	2023/2/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孚能镇江	全资子公司	50,000	2022/9/27	2022/9/27	2023/9/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孚能镇江	全资子公司	50,000	2022/8/16	2022/8/22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孚能镇江	全资子公司	41,000	2022/10/26	2022/10/26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孚能镇江	全资子公司	45,000	2022/3/24	2023/4/25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孚能镇江	全资子公司	50,000	2022/11/9	2022/11/9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FEE	全资子公司	35,750	2022/6/13	2022/6/13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01,7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81,75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781,75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5.0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781,7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180,921.7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781,75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FEE提供5000万欧元担保，按汇率7.15计算； 上表中担保到期日“不适用”为最后一笔业务到期三年或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募集资金	924,00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3,436,826,600.00	3,224,507,264.07	3,436,826,600.00	3,224,507,264.07	2,049,394,905.03	63.56	766,650,097.10	23.78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318,000,000.00	3,256,480,253.05	3,318,000,000.00	3,256,480,253.05	0.00	0.00	0.00	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年产 8GWh 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孚能镇江三期工程)	不适用	首发	2,836,826,600.00	2,624,507,264.07	1,449,394,905.03	55.23	2023 年 7 月	否	否	注 1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不适用	首发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高性能动力锂电池项目	不适用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920,000,000.00	2,756,480,300.00	0.00	0.00	2024 年 6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科技储备资金	不适用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0.00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 1：公司募投项目中的电芯产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进入产能爬坡阶段。受人员居家办公影响，带来模组产线建设推进过程中设备购置、物流运输、安装调试、施工人员流动等系列工作进度有所放缓。公司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审慎评估，结合当前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3 年 7 月。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1,921.23 万元。以上事项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4991 号）；保荐东吴证券出具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1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9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38,000 万元。

(2).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0.00 元。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1,820,292	25.3879	140,000,000			-6,289,308	133,710,692	405,530,984	33.303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289,308	0.5874	95,864,978			-6,289,308	89,575,670	95,864,978	7.8728
3、其他内资持股	19,700,197	1.8400	44,135,022				44,135,022	63,835,219	5.242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9,700,197	1.8400	44,135,022				44,135,022	63,835,219	5.2424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245,830,787	22.9605						245,830,787	20.188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45,830,787	22.9605						245,830,787	20.1885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98,849,393	74.6121	7,006,676			6,289,308	13,295,984	812,145,377	66.6963
1、人民币普通股	798,849,393	74.6121	7,006,676			6,289,308	13,295,984	812,145,377	66.69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70,669,685	100	147,006,676				147,006,676	1,217,676,361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9 日披露《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1 名，持有限售股共计 6,289,30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5874%，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起上市流通。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披露《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数为 140,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 6 个月，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10,669,685 股。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本次为 410 名激励对象实际归属限制性股票 7,006,676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17,676,361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原来的 1,070,669,685 股增加至 1,217,676,361 股。

2022 年度，如按未变动前股本总数计算，基本每股收益-0.87 元，稀释每股收益-0.87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09 元。

以最新期末股本 1,217,676,361 股计算，基本每股收益-0.86 元，稀释每股收益-0.86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87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6,289,308	6,289,308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	2022 年 7 月 18 日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409,282	49,409,282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17 日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455,696	46,455,696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17 日
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135,022	44,135,022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17 日
合计	6,289,308	6,289,308	140,000,000	140,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3.70 元/股	14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140,000,000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2022 年 12 月 19 日	14.11 元/股	7,006,676	2022 年 12 月 19 日	7,006,676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表”中的“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披露《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数为 140,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 6 个月，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10,669,685 股。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本次为 410 名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 7,006,676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17,676,361 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4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56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		242,874,025	19.95	242,874,025	242,874,025	无		境外法人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安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769,650	13.29			无		其他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409,282	49,409,282	4.06	49,409,282	49,409,282	无		国有法人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455,696	46,455,696	3.82	46,455,696	46,455,696	无		国有法人
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44,135,022	44,135,022	3.62	44,135,022	44,135,022	无		其他
浙江耀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2,800,000	42,800,000	3.51			质押	42,800,0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杭兴源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66,696	36,413,791	2.99			无		其他
上海宏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兰溪宏鹰新润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19,393	33,752,495	2.77			无		其他
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		32,120,091	2.64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20,674,487	1.7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安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769,650	人民币普通股	161,769,650
浙江耀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00,000
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杭兴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13,791	人民币普通股	36,413,791
上海宏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兰溪宏鹰新润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752,495	人民币普通股	33,752,495
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	32,120,091	人民币普通股	32,120,091
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674,487	人民币普通股	20,674,487
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立达高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782,444	人民币普通股	14,782,444
共青城中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市中骏安鹏智造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80,534	人民币普通股	12,980,534
北京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锡云晖新能源汽车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12,475	人民币普通股	11,612,475
香港弘源投资有限公司	11,484,927	人民币普通股	11,484,92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有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立达高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具有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	242,874,025	2023 年 7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409,282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3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455,696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4	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135,022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5	赣州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30,715	2023 年 7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6	CRF EV TECH COMPANY PTE. LTD.	2,956,762	2023 年 7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7	赣州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1,802	2023 年 7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8	赣州孚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574	2023 年 7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9	赣州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2,106	2023 年 7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Farasis Energy(Asia Pacific)Limited 和赣州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孚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有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有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跟投机构	6,289,308	2022年7月18日	-6,289,308	0

说明：公司保荐机构于2021年11月5日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YU WANG (王瑀)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18日
主要经营业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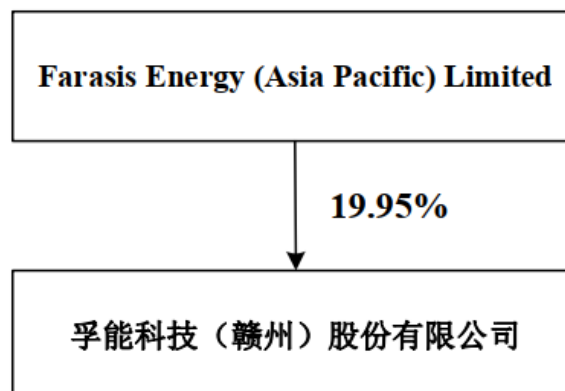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YU WANG（王瑀）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Keith D.Kepler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副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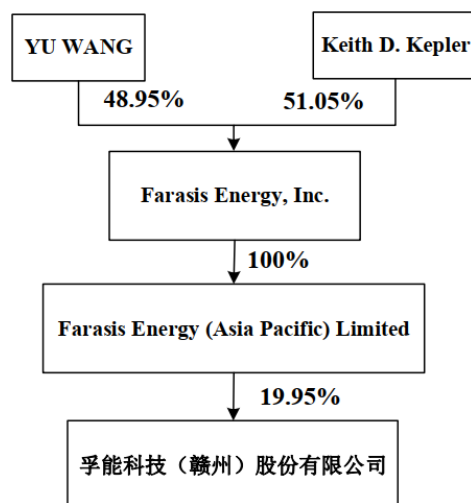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安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5日	MA5EUCBR-6	4,775,738,867	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0594号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能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孚能科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孚能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2.存货跌价准备。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之注释 4 所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65,641.44 万元，坏账准备 13,848.89 万元，账面价值为 151,792.55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4.72%。

管理层定期对重大客户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对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并适当考虑前瞻性信息。

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结合前瞻性信息实施了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的组别减值评估。

孚能科技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大客户的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相对集中，主要客户的信用和偿付能力的变化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影响重大。孚能科技公司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相关坏账准备的计算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与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其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

(2) 了解公司制定的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对销售部门进行访谈了解客户与公司的合作情况与回款情况，检查管理层对客户的信用情况分析和应收账款账龄划分，对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对客户回款情况进行检查；

(4) 获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与会计政策一致；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对公司应收账款期后收回情况进行检查；

(6) 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和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告附注五之注释 8 所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孚能科技公司的存货账面余额为 756,644.88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8,706.85 万元，存货账面余额和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较期初增长 455,982.48 万元和 13,518.75 万元。孚能科技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估计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账面余额增加比较多的情况下，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与采购业务和存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对期末存货实施监盘程序；

(3) 对销售部门进行访谈，了解公司销售业务变化情况和期末存货的持有目的及用途；

(4) 检查公司已签订的相关销售合同和期后销售情况；

(5) 对期末存货进行了分析，并执行存货跌价测试复核程序以检查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做出的

判断和估计是否合理；

(6) 评估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存货跌价准备的核算符合孚能科技公司的会计政策。

四、其他信息

孚能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孚能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孚能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孚能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孚能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孚能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孚能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

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孚能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孚能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张燕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赖敦宏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1,315,404,781.34	4,978,438,676.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22,114,990.75	598,921,531.87
应收票据	七、4	391,586,819.42	244,014,090.84
应收账款	七、5	1,517,925,540.72	1,471,598,672.99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2,273,228.00	121,492,933.13
预付款项	七、7	380,416,993.66	370,657,086.60
其他应收款	七、8	31,108,158.88	105,563,393.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7,279,380,329.96	2,854,742,952.2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48,653,707.74	709,337,587.95
流动资产合计		21,708,864,550.47	11,454,766,924.9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21,551,855.55	31,045,558.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791,605,170.99	824,673,457.0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7,617,941,427.90	6,251,543,113.23
在建工程	七、22	619,783,166.20	1,307,210,981.41
使用权资产	七、25	14,385,100.88	15,405,479.20
无形资产	七、26	334,145,646.53	330,851,637.8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0,534,245.25	26,657,66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85,503,197.32	364,892,22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82,860,381.34	329,386,922.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18,310,191.96	9,481,667,034.90
资产总计		32,127,174,742.43	20,936,433,959.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31,688,255.42	
应付票据	七、35	8,063,763,168.92	3,107,853,084.41
应付账款	七、35	3,538,925,769.76	2,178,739,750.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07,064,458.82	954,781,014.69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34,225,632.61	96,248,020.62
应交税费	七、40	24,457,464.97	19,674,724.4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987,924,361.24	1,776,094,890.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30,856,579.76	540,465,151.2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58,457,642.64	1,962,815.05

流动负债合计		17,177,363,334.14	8,675,819,452.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891,777,636.90	2,191,002,010.8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8,022,435.76	8,960,566.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409,091,573.07	137,733,852.53
递延收益	七、51	571,105,403.01	585,716,19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3,249,754.70	63,125,815.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3,246,803.44	2,986,538,444.22
负债合计		20,110,610,137.58	11,662,357,89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17,676,361.00	1,070,669,6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84,749,939.18	9,362,935,552.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5,712,442.84	-16,341,082.2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4,923,541.26	24,923,541.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095,072,793.75	-1,168,083,982.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16,564,604.85	9,274,103,713.07
少数股东权益			-27,649.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16,564,604.85	9,274,076,06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127,174,742.43	20,936,433,959.87

公司负责人：YU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大松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53,388,873.69	1,967,486,384.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6,238,837.85	211,123,680.84
应收账款	十七、1	1,764,930,948.35	1,766,227,059.21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0	121,492,933.13
预付款项		217,192,167.74	283,453,573.5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997,629,438.16	3,163,764,693.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91,553,431.47	745,764,661.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566,201.14	8,940,996.14
流动资产合计		14,157,499,898.40	8,268,253,982.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657,062,675.04	3,258,392,64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2,924,124.31	223,310,324.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4,760,987.28	1,207,525,401.17
在建工程		47,785,399.49	49,220,613.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801.27	240,525.24
无形资产		78,551,815.11	84,827,710.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490,213.78	8,446,90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700,138.51	165,896,902.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3,022.28	4,258,803.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31,294,177.07	5,002,119,834.89
资产总计		19,588,794,075.47	13,270,373,817.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3,327,112.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29,291,118.84	579,855,973.87
应付账款		2,687,781,888.49	1,314,367,114.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297,655.28	18,639,573.77
应付职工薪酬		53,272,443.83	38,342,661.34
应交税费		3,164,184.25	951,868.97
其他应付款		148,098,623.03	191,296,590.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5,939,115.05	182,112,080.69
其他流动负债		352,967,533.03	1,756,389.54
流动负债合计		5,577,139,674.15	2,327,322,25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9,744,000.00	724,807,300.00
预计负债		162,008,453.28	95,520,587.82
递延收益		40,508,306.72	130,349,929.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2,260,760.00	950,677,817.10
负债合计		6,229,400,434.15	3,278,000,069.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7,676,361.00	1,070,669,6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80,827,421.23	9,358,985,384.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923,541.26	24,923,541.26
未分配利润		-764,033,682.17	-462,204,863.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59,393,641.32	9,992,373,747.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588,794,075.47	13,270,373,817.40

公司负责人：YU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大松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88,096,737.96	3,500,076,221.9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1,588,096,737.96	3,500,076,221.91
二、营业总成本		12,498,025,676.18	4,734,125,755.2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717,655,309.15	3,617,219,254.41
税金及附加	七、62	32,124,984.61	13,938,236.65
销售费用	七、63	485,775,740.84	149,052,040.83
管理费用	七、64	564,625,389.61	364,970,994.77
研发费用	七、65	598,424,910.91	541,527,279.61
财务费用	七、66	99,419,341.06	47,417,949.00
其中：利息费用		191,067,734.28	70,424,358.85
利息收入		65,826,192.84	47,178,867.08
加：其他收益	七、67	139,533,150.15	41,909,995.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9,017,963.23	33,441,658.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70,972.31	6,057,851.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2,078,060.76	304,036,275.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6,265,673.35	-76,736,417.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10,543,083.34	-181,177,950.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57,256.42	-7,405,588.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0,007,385.87	-1,119,981,560.2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345,101.57	2,811,594.8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439,602.12	741,772.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9,101,886.42	-1,117,911,738.1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22,113,075.63	-165,163,796.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6,988,810.79	-952,747,942.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6,988,810.79	-952,747,942.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6,988,810.79	-952,720,292.4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49.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8,639.39	-17,530,686.4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8,639.39	-17,530,686.4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8,639.39	-17,530,686.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8,639.39	-17,530,686.4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6,360,171.40	-970,278,628.5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6,360,171.40	-970,250,978.9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649.6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8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8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YU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大松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152,270,682.88	2,419,213,131.0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934,085,090.46	2,463,006,431.57
税金及附加		4,919,018.37	-656,840.28
销售费用		167,447,888.46	84,751,929.62
管理费用		220,628,098.48	139,051,522.16
研发费用		261,770,586.73	252,474,521.80
财务费用		-43,936,968.44	-4,212,523.04
其中：利息费用		55,389,232.92	19,051,677.08
利息收入		81,733,148.82	41,691,474.26
加：其他收益		109,178,457.57	16,195,310.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238,282.71	9,827,240.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8,282.71	6,057,851.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86,200.49	32,303,337.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02,143.56	-73,628,629.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829,014.88	-87,140,368.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5,183.55	-7,405,588.0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408,833.38	-625,050,608.34
加：营业外收入		1,276,265.39	528,490.32
减：营业外支出		499,486.98	683,532.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4,632,054.97	-625,205,650.76
减：所得税费用		-72,803,235.87	-116,635,880.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828,819.10	-508,569,770.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828,819.10	-508,569,770.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1,828,819.10	-508,569,770.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YU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大松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19,294,262.32	3,947,297,068.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4,550,390.33	45,807,837.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093,383,237.84	481,521,56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87,227,890.49	4,474,626,476.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29,140,766.96	1,974,670,323.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8,973,015.21	712,130,505.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79,784.19	13,358,315.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5,359,426,515.43	1,541,225,48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34,320,081.79	4,241,384,63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092,191.30	233,241,842.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77,423,536.83	10,423,163,280.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62,266.49	27,383,807.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228,257.32	17,201.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505,951.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5,320,012.45	10,450,564,28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6,953,042.70	2,331,259,109.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18,218,080.86	11,013,131,745.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2,914,424.00	986,851,00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8,085,547.56	14,331,241,864.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765,535.11	-3,880,677,575.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8,835,298.3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66,547,405.77	1,074,477,519.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5,382,704.13	1,074,477,519.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1,568,650.00	80,680,011.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715,601.93	93,848,581.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27,244,425.45	11,312,625.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528,677.38	185,841,217.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6,854,026.75	888,636,301.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60,365.73	4,911,564.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1,356,666.07	-2,753,887,866.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2,872,056.46	4,456,759,92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4,228,722.53	1,702,872,056.46

公司负责人：YU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大松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36,733,574.44	1,729,357,132.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086,247.82	28,196,895.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478,574.70	469,438,61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5,298,396.96	2,226,992,64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9,462,539.05	918,641,619.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190,745.74	265,695,48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03,296.75	647,58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872,196.51	706,046,31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5,328,778.05	1,891,031,00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9,969,618.91	335,961,640.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3,163,280.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59,402.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173,780.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274,336.18	425,030,282.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448,116.61	1,751,852,96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308,507.27	382,557,977.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4,878,080.86	2,030,489,243.8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7,445,385.10	1,870,487,093.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8,631,973.23	4,283,534,31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5,183,856.62	-2,531,681,350.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8,835,298.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2,547,09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1,382,388.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913,200.00	80,659,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932,276.21	43,940,638.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04,102.00	2,907,417.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149,578.21	127,507,55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1,232,810.15	-127,507,555.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51,789.95	-10,510,208.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2,370,362.39	-2,333,737,473.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550,737.81	2,760,288,211.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8,921,100.20	426,550,737.81

公司负责人：YU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大松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0,669,685.00				9,362,935,552.00		-16,341,082.23		24,923,541.26		-1,168,083,982.96		9,274,103,713.07	-27,649.63	9,274,076,063.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0,669,685.00				9,362,935,552.00		-16,341,082.23		24,923,541.26		-1,168,083,982.96		9,274,103,713.07	-27,649.63	9,274,076,06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47,006,676.00				3,521,814,387.18		628,639.39				-926,988,810.79		2,742,460,891.78	27,649.63	2,742,488,541.41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28,639.39							-926,988,810.79	-926,360,171.40	-926,360,171.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006,676.00				3,521,814,387.18									3,668,821,063.18	27,649.63	3,668,848,712.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7,006,676.00				3,208,337,775.41									3,355,344,451.41		3,355,344,451.4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504,261.40									313,504,261.40		313,504,261.40
4. 其他					-27,649.63									-27,649.63	27,649.6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2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7,676,361.00				12,884,749,939.18	-15,712,442.84		24,923,541.26		-2,095,072,793.75		12,016,564,604.85		12,016,564,604.85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0,669,685.00				9,195,163,605.14		1,189,604.26	24,923,541.26		-215,363,690.53		10,076,582,745.13		10,076,582,74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0,669,685.00				9,195,163,605.14		1,189,604.26	24,923,541.26		-215,363,690.53		10,076,582,745.13		10,076,582,74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一”号填列)					167,771,946.86		-17,530,686.49			-952,720,292.43		-802,479,032.06	-27,649.63	-802,506,681.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530,686.49			-952,720,292.43		-970,250,978.92	-27,649.63	-970,278,628.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771,946.86							167,771,946.86		167,771,946.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7,771,946.86							167,771,946.86		167,771,946.8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0,669,685.00				9,362,935,552.00		-16,341,082.23	24,923,541.26		-1,168,083,982.96		9,274,103,713.07	-27,649.63	9,274,076,063.44

公司负责人：YU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大松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0,669,685.00				9,358,985,384.42				24,923,541.26	-462,204,863.07	9,992,373,747.6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0,669,685.00				9,358,985,384.42				24,923,541.26	-462,204,863.07	9,992,373,747.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7,006,676.00				3,521,842,036.81					-301,828,819.10	3,367,019,893.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1,828,819.10	-301,828,819.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006,676.00				3,521,842,036.81						3,668,848,712.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7,006,676.00				3,208,337,775.41						3,355,344,451.4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504,261.40						313,504,261.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7,676,361.00				12,880,827,421.23				24,923,541.26	-764,033,682.17	13,359,393,641.32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0,669,685.00				9,191,213,437.56				24,923,541.26	46,364,907.10	10,333,171,57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0,669,685.00				9,191,213,437.56				24,923,541.26	46,364,907.10	10,333,171,57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771,946.86					-508,569,770.17	-340,797,82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8,569,770.17	-508,569,770.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771,946.86						167,771,946.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7,771,946.86						167,771,946.8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0,669,685.00				9,358,985,384.42				24,923,541.26	-462,204,863.07	9,992,373,747.61

公司负责人：YU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大松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孚能科技（赣州）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成立。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根据孚能科技（赣州）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孚能科技（赣州）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7006984663896 的营业执照。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217,676,361 股，注册资本为 107,066.97 万元，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总部地址：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实际控制人为 YU WANG 和 Keith D.Kepler。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问题。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

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

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c)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

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

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a)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

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5)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a)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b)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

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7)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b)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c)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a)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b)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11)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c)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a)、b) 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i.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ii.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

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2)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1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可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a)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c)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

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a)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c)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d)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e)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6)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17)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8)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9)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a)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b)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的银行，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非有较高的信用评级银行，为一般的公司法人，信用风险较银行承兑汇票高	参照应收账款，对应的相关组合预计坏账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判断其可收回风险，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有信用评级的主要客户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	具有国际外部信用评级的客户，公司依据信用评级，判断信用风险特征	根据其主体国际外部信用评级对应的违约率以及前瞻性调整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客户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	其信用评级无法获取，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未来经济状况，判断信用风险特征	使用账龄构建信用风险矩阵，得到根据账龄划分的应收账款信用损失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各应收款项的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

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年	0%	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至 10 年	3%至 5%	9.50%至 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3%	24.2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至 5 年	3%	19.40%至 32.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其他、专利技术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a)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商标、专利权与非专利技术及域名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办公软件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其他	3 年	
辅助设施服务费	3-10 年	
产线设备改造	3-10 年	
装修	3 年	

3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34. 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电池包、模组、电芯及其他产品销售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

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分为国内销售和境外销售，均在控制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在货物发运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或取得客户的其他收货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研发项目补助、政府其他奖励及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b)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c)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

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1)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b)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a)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b)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c)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a)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
低价值资产租赁	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一）和（二十八）。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详见如下说明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执行，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部分。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本公司对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2022 年 1 月 1 日）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解释 15 号，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解释 15 号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解释 15 号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已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无累积影响。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解释 16 号规定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交易，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根据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累积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等货物；	13%
增值税	为客户提供研发服务行为	6%
增值税	为境外客户提供研发服务行为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5%、16.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15
孚能科技产业投资（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5
Farasis Energy Europe GmbH	28.08
Farasis Energy (Germany) GmbH	28.08
Farasis Energy Global Limited	16.50
Farasis Energy USA, Inc.	29.84
Farasis Energy (Luxembourg) Co. Ltd	24.94
Farasis Energy (Luxembourg) Innovative Solutions Co. LTD	24.94
赣州孚尚科技有限公司	20
孚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0
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孚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25
孚能科技（芜湖）控股有限公司	25
孚能科技（赣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孚能科技（赣州）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享受该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 2020 年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后，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2132010343，有效期三年，公司在 2021 至 2023 年度期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本公司之子公司赣州孚尚科技有限公司、孚能科技（赣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孚能科技（赣州）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孙公司孚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在 2022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可以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后，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小型微利企业

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173,052,085.66	2,375,718,834.24
其他货币资金	7,142,352,695.68	2,602,719,841.80
合计	11,315,404,781.34	4,978,438,676.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1,449,960.79	66,024,116.17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550,468,460.25	2,511,312,685.29
信用证保证金	21,100,000.00	
履约保证金	31,517,752.63	33,874,715.59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051,221,923.60	416,880,000.00
被查封存款	11,871,350.17	
其他使用受限制的存款	484,899,314.31	263,642,686.71
未到期应收利息	97,257.85	49,856,531.99
合计	7,151,176,058.81	3,275,566,619.58

因公司存在诉讼事项，本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法院冻结。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114,990.75	598,921,531.87
其中：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450,154,520.55
权益工具	122,114,990.75	148,767,011.32
合计	122,114,990.75	598,921,531.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6,688,408.64	211,254,090.84
商业承兑票据	4,898,410.78	32,760,000.00
合计	391,586,819.42	244,014,090.8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3,104,585.37
商业承兑票据		2,223,511.47
合计		355,328,096.8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1,593,981.56	100	7,162.14	0.00	391,586,819.42	244,014,090.84			0.00	244,014,090.84
其中：										
信用评级组合	391,593,981.56	100	7,162.14	0.00	391,586,819.42	244,014,090.84			0.00	244,014,090.84
合计	391,593,981.56	/	7,162.14	/	391,586,819.42	244,014,090.84	/		/	244,014,090.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7,162.14			7,162.14
其中：信用评级组合		7,162.14			7,162.14
合计		7,162.14			7,162.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90,446,639.63
1 年以内小计	1,490,446,639.63
1 至 2 年	19,599,009.48
2 至 3 年	3,805,529.00
3 年以上	142,563,212.88
合计	1,656,414,390.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4,591,274.84	11.14	137,446,193.10	74.46	47,145,081.74	164,303,014.80	10.32	119,057,858.40	72.46	45,245,156.4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1,823,116.15	88.86	1,042,657.17	0.07	1,470,780,458.98	1,427,655,854.99	89.68	1,302,338.40	0.09	1,426,353,516.59
其中：										
组合1：信用评级组合	567,461,851.25	34.26	735,048.03	0.13	566,726,803.22	763,924,136.55	47.99	1,045,586.29	0.14	762,878,550.26
组合2：账龄组合	904,361,264.90	54.60	307,609.14	0.03	904,053,655.76	663,731,718.44	41.69	256,752.11	0.04	663,474,966.33
合计	1,656,414,390.99	100.00	138,488,850.27	8.36	1,517,925,540.72	1,591,958,869.79	100.00	120,360,196.80	7.56	1,471,598,672.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锐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5,363,840.00	129,099,851.60	88.81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电气集团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0,003,290.46	2,970,373.29	14.85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华晨新日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8,240,249.58	4,392,073.41	24.08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云南航天神州汽车有限公司	510,750.00	510,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格林贝瑞科技有限公司	311,269.80	311,269.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73,146.00	73,14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速达电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71,929.00	71,92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6,800.00	16,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4,591,274.84	137,446,193.10	74.4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信用评级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评级组合	567,461,851.25	735,048.03	0.13
合计	567,461,851.25	735,048.03	0.1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3,340,257.82	271,002.06	0.03
1—2 年	1,000,000.00	15,600.00	1.56
2—3 年			
3 年以上	21,007.08	21,007.08	100.00
合计	904,361,264.90	307,609.14	0.0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9,057,858.40	18,388,334.70		137,446,193.10
信用评级组合	1,045,586.29		310,538.26	735,048.03
账龄组合	256,752.11	50,857.03		307,609.14
合计	120,360,196.80	18,439,191.73	310,538.26	138,488,850.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49,246,211.14	21.08	331,783.90
第二名	172,296,580.70	10.40	51,688.97
第三名	158,959,989.17	9.60	47,688.00
第四名	145,363,840.00	8.78	129,099,851.60
第五名	117,847,726.89	7.11	262,800.43
合计	943,714,347.90	56.97	129,793,812.90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273,228.00	121,492,933.13
合计	22,273,228.00	121,492,933.1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将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其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6,648,173.46	88.49	370,657,086.60	100.00
1 至 2 年	43,768,820.20	11.51		
合计	380,416,993.66	100.00	370,657,086.6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1 年以上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4,784,000.00	1-2 年	约定最低采购量，期末尚未达到从预付款全额扣除货款的条件
合计	34,784,0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75,237,441.99	46.06
第二名	76,376,801.27	20.08
第三名	27,674,305.40	7.27
第四名	25,225,650.97	6.63
第五名	14,015,517.18	3.68
合计	318,529,716.81	83.7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108,158.88	105,563,393.33
合计	31,108,158.88	105,563,393.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13,865,804.69

7-12 个月	1,285,749.12
1 年以内小计	15,151,553.81
1 至 2 年	17,239,552.73
2 至 3 年	1,010,590.16
3 年以上	4,228,268.96
合计	37,629,965.6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6,607,256.72	17,386,362.72
质保金	3,130,876.40	3,130,876.40
代垫款项	3,678,634.97	133,370.00
员工借款		220,414.39
土地转让款		82,515,000.00
关联方往来	7,190,071.22	
其他往来款	7,023,126.35	8,834,870.59
定增发行费用		1,745,283.03
合计	37,629,965.66	113,966,177.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671,907.40		3,730,876.40	8,402,783.8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880,977.02			1,880,977.0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790,930.38		3,730,876.40	6,521,806.7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730,876.40					3,730,876.4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671,907.40		1,880,977.02			2,790,930.38
合计	8,402,783.80		1,880,977.02			6,521,806.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宜聚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3,000,000.00	1-2 年	34.55	1,300,000.00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7,190,071.22	1 年以内	19.11	53,858.55
云南航天神州汽车有限公司	质保金	3,130,876.40	3 年以上	8.32	3,130,876.40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2,735,849.06	1-2 年	7.27	273,584.91
Mercedes Benz AG	代垫款项	2,098,484.25	1 年以内	5.58	8,630.78
合计		28,155,280.93		74.83	4,766,950.6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6,772,957.12	21,517,112.55	515,255,844.57	449,491,140.17		449,491,140.17
在产品	1,508,870,710.83	41,097,493.12	1,467,773,217.71	545,498,000.01	860,649.61	544,637,350.40
库存商品	5,436,553,344.15	224,453,909.85	5,212,099,434.30	1,941,889,070.38	151,020,355.36	1,790,868,715.02
周转材料	5,305,024.35		5,305,024.35	3,864,651.66		3,864,651.66
合同履约成本	64,168,904.10		64,168,904.10	56,034,643.50		56,034,643.50
委托加工物资	14,777,904.93		14,777,904.93	9,846,451.47		9,846,451.47
合计	7,566,448,845.48	287,068,515.52	7,279,380,329.96	3,006,623,957.19	151,881,004.97	2,854,742,952.2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517,112.55				21,517,112.55
在产品	860,649.61	41,097,493.12		860,649.61		41,097,493.12
库存商品	151,020,355.36	249,947,026.72		176,513,472.23		224,453,909.85
合计	151,881,004.97	312,561,632.39		177,374,121.84		287,068,515.5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20,080,134.86	266,057,577.43

待认证进项税额	415,886,180.22	436,060,128.76
其他	12,687,392.66	7,219,881.76
合计	648,653,707.74	709,337,587.9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SIRO	9,390,243.89	165,773,186.00		-1,105,041.70						174,058,388.19
小计	9,390,243.89	165,773,186.00		-1,105,041.70						174,058,388.19
二、联营企业										
孚能能源(赣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55,314.91			-681,016.30						874,298.61
天津孚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00,000.00			-91,687.39						20,008,312.61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5,104,894.86		2,909,399.25						8,014,294.11
佛山市超益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17,500,000.00		114,941.46						17,614,941.46
赣州超翼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90,000.00		491,620.57						981,620.57
小计	21,655,314.91	23,094,894.86		2,743,257.59						47,493,467.36
合计	31,045,558.80	188,868,080.86		1,638,215.89						221,551,855.55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791,605,170.99	824,673,457.08
合计	791,605,170.99	824,673,457.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617,941,427.90	6,251,543,113.2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617,941,427.90	6,251,543,113.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03,036,052.96	4,515,467,246.98	10,278,282.78	68,329,173.52	6,997,110,756.24
2.本期增加金额	9,732,931.00	1,958,571,162.98	821,754.11	108,613,217.99	2,077,739,066.08
(1) 购置		4,563,042.48		2,131,971.14	6,695,013.62
(2) 在建工程转入	9,732,931.00	1,953,998,520.34	821,754.11	104,746,547.28	2,069,299,752.73
(4)重分类				151,820.57	151,820.57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600.16		1,582,879.00	1,592,479.16
3.本期减少金额	17,612,155.44	76,523,498.99	257,450.00	5,958,873.58	100,351,978.01
(1) 处置或报废	17,612,155.44	76,331,527.42	257,450.00	5,958,873.58	100,160,006.4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0,151.00			40,151.00
(3) 重分类		151,820.57			151,820.57
4.期末余额	2,395,156,828.52	6,397,514,910.97	10,842,586.89	170,983,517.93	8,974,497,844.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0,915,307.96	559,303,743.09	5,576,287.23	29,858,022.09	705,653,360.37
2.本期增加金额	88,195,789.85	514,848,082.57	1,918,069.02	27,597,785.76	632,559,727.20
(1) 计提	88,195,789.85	514,756,772.75	1,918,069.02	25,984,543.62	630,855,175.2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1,309.82		1,562,632.81	1,653,942.63
(3) 重分类				50,609.33	50,609.33
3.本期减少金额	50,968.40	18,839,882.94	249,726.50	2,387,149.66	21,527,727.50
(1) 处置或报废	50,968.40	18,168,090.86	249,726.50	2,387,149.66	20,855,935.42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21,182.75			621,182.75
(3) 重分类		50,609.33			50,609.33
4.期末余额	199,060,129.41	1,055,311,942.72	7,244,629.75	55,068,658.19	1,316,685,360.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9,914,282.64			39,914,282.6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3,226.30			43,226.30
(1) 处置或报废		43,226.30			43,226.30
4.期末余额		39,871,056.34			39,871,056.3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96,096,699.11	5,302,331,911.91	3,597,957.14	115,914,859.74	7,617,941,427.90
2.期初账面价值	2,292,120,745.00	3,916,249,221.25	4,701,995.55	38,471,151.43	6,251,543,113.2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52,312,971.62	12,441,915.28	39,871,056.34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06,145,561.40	房产证申请办理中
合计	606,145,561.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19,783,166.20	1,307,210,981.41
合计	619,783,166.20	1,307,210,981.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赣州产能改扩建项目	47,785,399.49		47,785,399.49	49,220,613.14		49,220,613.14
16GWh 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一、二期）	301,811,149.51		301,811,149.51	720,226,323.69		720,226,323.69
8GWh 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三期）	258,484,078.95		258,484,078.95	523,231,915.33		523,231,915.33
芜湖 24GWh 新能源电池项目	11,702,538.25		11,702,538.25			
德国公司厂房建设				14,532,129.25		14,532,129.25
合计	619,783,166.20		619,783,166.20	1,307,210,981.41		1,307,210,981.4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赣州产能改扩建项目	49,220,613.14	132,164,589.64	133,316,784.43	283,018.86	47,785,399.49
16GWh 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一、二期）	720,226,323.69	340,539,944.54	758,955,118.72		301,811,149.51
8GWh 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三期）	523,231,915.33	912,280,013.20	1,177,027,849.58		258,484,078.95
芜湖 24GWh 新能源电池项目		11,702,538.25			11,702,538.25
德国厂房建设	14,532,129.25	23,469,091.75		38,001,221.00	
合计	1,307,210,981.41	1,420,156,177.38	2,069,299,752.73	38,284,239.86	619,783,166.20

(2).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603,234.70	2,488,853.00	1,885,324.19	20,977,411.89
2.本期增加金额	7,271,896.45	723,617.57		7,995,514.02
租赁	7,145,831.78	493,731.36		7,639,563.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6,064.65	229,886.21		355,950.86
其他增加	0.02			0.02
3.本期减少金额	3,877,493.56			3,877,493.56
租赁到期	3,877,493.56			3,877,493.56
4.期末余额	19,997,637.59	3,212,470.57	1,885,324.19	25,095,432.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06,678.97	815,367.49	549,886.23	5,571,932.69
2.本期增加金额	7,050,057.73	1,023,172.48	942,662.11	9,015,892.32
(1)计提	7,050,057.73	947,859.98	942,662.11	8,940,579.82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5,312.50		75,312.50
3.本期减少金额	3,877,493.54			3,877,493.54
(1)处置	3,877,493.54			3,877,493.54
4.期末余额	7,379,243.16	1,838,539.97	1,492,548.34	10,710,331.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618,394.43	1,373,930.60	392,775.85	14,385,100.88
2.期初账面价值	12,396,555.73	1,673,485.51	1,335,437.96	15,405,479.2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专利权与 非专利技术及域名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5,926,997.80	137,297,579.54	33,206,023.44	446,430,600.78
2.本期增加金额	14,758,097.93	824.46	4,907,526.99	19,666,449.38
(1)购置	14,758,097.93		4,812,353.33	19,570,451.26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24.46	95,173.66	95,998.12
3.本期减少金额			47,169.81	47,169.81
(1)处置			47,169.81	47,169.81
4.期末余额	290,685,095.73	137,298,404.00	38,066,380.62	466,049,880.3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775,433.25	95,472,513.48	7,331,016.17	115,578,962.90

2.本期增加金额	5,535,562.60	7,069,874.46	3,730,053.94	16,335,491.00
(1) 计提	5,535,562.60	7,069,050.00	3,656,714.12	16,261,326.72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24.46	73,339.82	74,164.28
3.本期减少金额			10,220.08	10,220.08
(1)处置				
(2) 其他原因减少			10,220.08	10,220.08
4.期末余额	18,310,995.85	102,542,387.94	11,050,850.03	131,904,233.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2,374,099.88	34,756,016.06	27,015,530.59	334,145,646.53
2.期初账面价值	263,151,564.55	41,825,066.06	25,875,007.27	330,851,637.8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38,518.56	1,886,366.61	2,220,681.05		3,804,204.12
辅助设施服务费	14,897,323.96	3,471,698.12	5,045,503.16		13,323,518.92
产线设备改造		25,090,360.18	3,012,770.34		22,077,589.84
其他	7,621,819.25	5,514,169.18	1,807,056.06		11,328,932.37
合计	26,657,661.77	35,962,594.09	12,086,010.61		50,534,245.2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8,199,844.81	59,937,491.37	320,500,197.77	49,256,120.72
递延收益	388,925,403.01	58,338,810.45	501,856,198.89	75,278,429.83
预计负债	399,465,472.19	59,919,659.46	137,733,852.53	20,660,077.88
未抵扣可弥补亏损	4,746,163,437.55	722,173,660.57	3,169,509,695.45	485,343,811.27
股权激励	293,971,893.51	44,095,784.03	118,776,637.77	17,816,495.66
未实现毛利	48,274,240.60	7,241,136.09	2,988,044.40	448,206.66
合计	6,275,000,291.67	951,706,541.97	4,251,364,626.81	648,803,142.0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2,428,375,243.33	364,500,877.52	1,826,003,941.86	274,124,500.6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9,398,736.63	54,657,970.42	303,843,516.87	72,715,093.39
未实现投资收益	1,283,399.88	183,341.24	136,804.56	20,520.68
使用权资产折旧差异	942,980.49	110,910.16	1,221,355.83	176,619.15
合计	2,650,000,360.33	419,453,099.35	2,131,205,619.12	347,036,733.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203,344.65	585,503,197.32	283,910,918.68	364,892,22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6,203,344.65	53,249,754.70	283,910,918.68	63,125,815.1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2,296,215.83	14,844.14
可抵扣亏损	49,011,566.32	13,040,025.72
合计	231,307,782.15	13,054,869.8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368,842.07	

2027	273,597.63		
2039			美国按年限可抵扣部分
2040			美国按年限可抵扣部分
无到期期限	48,737,968.69	12,671,183.65	
合计	49,011,566.32	13,040,025.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72,951,683.97		72,951,683.97	226,641,956.43		226,641,956.43
预付土地购置款	98,763,354.65		98,763,354.65	102,744,965.76		102,744,965.76
预付软件款	11,145,342.72		11,145,342.72			
合计	182,860,381.34		182,860,381.34	329,386,922.19		329,386,922.1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0,000,000.00	
保证借款	1,404,379,504.66	
信用借款	362,547,090.00	
未到期已贴现票据	122,223,511.47	
未到期应付利息	2,538,149.29	
合计	2,131,688,255.4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2年2月15日，兴业银行镇江分行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保证人）为兴业银行镇江分行（债权人）与孚能科技（镇江）股份有限公司（债务人）在2022年2月15日至2023年2月14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最高主债权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叁亿元整。截

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共向兴业银行镇江分行借款人民币 403,762,785.85 元。

2022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了最高额度为 10 亿元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借款人民币 514,038,893.08 元。

2022 年 7 月 28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新区支行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保证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新区支行（债权人）与孚能科技（镇江）股份有限公司（债务人）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全部债务。本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柒亿元整。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共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借款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

2022 年 8 月 16 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新区支行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在 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新区支行（债权人）与孚能科技（镇江）股份有限公司（债务人）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全部债务。保证人自愿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形成的下列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大写金额)陆亿柒仟伍佰万元整。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共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借款人民币 272,776,000.00 元。

2022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与国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GXBLYS2022-007 的《国内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合同》及其附件（以下简称“保理合同”），国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从本公司受让金额为人民币 166,448,251.94 元的应收账款，并向本公司支付了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的保理融资款，保理融资到期日为 2023 年 3 月 25 日。因《应收账款转让协议》项下的应收账款已到期，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签订编号为 GXBLYS2022-007-换 2 的《应收账款转让协议》，本公司转让给国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总金额为 168,245,350.27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国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

2022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GXBLYS2022-009 的《国内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合同》及其附件（以下简称“保理合同”），国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从本公司受让金额为人民币 203,799,608.69 元的应收账款，并向本公司支付了金额为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的保理融资款。因《应收账款转让协议》项下的应收账款已到期，2022 年 11 月 14 日重新转让至国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应收账款金额 138,063,688.64 元，应收账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2 月 25 日。2022 年 4 月 29 日归还保理融资款 8,000,000.00 元；2022 年 8 月 15 日归还保理融资款 34,000,000.00；2022 年 11 月 25 日归还保理融资款 3,0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23 日归还保理融资款 45,000,000.0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尚未归还的保理融资借款金额为 90,000,000.00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53,209,987.61	140,165,156.27
银行承兑汇票	7,410,553,181.31	2,967,687,928.14
合计	8,063,763,168.92	3,107,853,084.4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536,317,774.49	2,178,739,750.88
其他	2,607,995.27	
合计	3,538,925,769.76	2,178,739,750.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股东单位与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1,396,159,477.30 元，增加比例为 64.08%，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量增加，材料采购量增加。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7,064,458.82	954,781,014.69
合计	107,064,458.82	954,781,014.6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合同负债较期初下降 847,716,555.87 元，减少比例为 88.79%，主要原因系上期本公司与客户签署《多年供货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客户预付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货款 1.54 亿美元，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与客户签署《浮动抵押协议》，以签署抵押协议后用该客户支付的预付款购买的用以满足该客户生产和交付要求的原材料、产成品和半成品作为抵押。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已于上期收到客户的预付款，导致期初合同负债余额增加，本期供货协议已完成，期末合同负债余额下降。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104,581.72	1,125,016,552.40	1,087,075,463.63	134,045,670.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3,438.90	58,240,911.87	58,204,388.65	179,962.12

合计	96,248,020.62	1,183,257,464.27	1,145,279,852.28	134,225,632.61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483,260.91	1,000,153,325.20	963,536,367.00	132,100,219.11
二、职工福利费		62,651,370.31	62,651,370.31	
三、社会保险费	214,347.25	42,020,480.17	40,827,764.92	1,407,062.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9,869.41	38,025,601.32	36,824,196.72	1,401,274.01
工伤保险费	2,948.68	2,661,304.98	2,660,548.31	3,705.35
生育保险费	11,529.16	1,333,573.87	1,343,019.89	2,083.14
四、住房公积金	404,704.00	19,516,472.01	19,390,849.35	530,326.6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8,784.60	658,784.6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269.56	16,120.11	10,327.45	8,062.22
合计	96,104,581.72	1,125,016,552.40	1,087,075,463.63	134,045,670.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9,356.21	56,530,022.06	56,494,483.47	174,894.80
2、失业保险费	4,082.69	1,710,889.81	1,709,905.18	5,067.32
合计	143,438.90	58,240,911.87	58,204,388.65	179,962.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79,036.32	
企业所得税	9,228,618.84	12,316,828.78
个人所得税	3,234,898.64	3,600,147.66
房产税	4,106,777.30	2,650,748.79
土地使用税	828,158.38	550,740.60

印花税	3,781,164.54	551,245.80
其他	2,098,810.95	5,012.77
合计	24,457,464.97	19,674,724.4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87,924,361.24	1,776,094,890.89
合计	1,987,924,361.24	1,776,094,890.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21,128,373.05	632,106,701.87
设备款	1,270,687,416.02	975,805,471.06
其他关联方往来	130,190,973.00	
预提费用	303,864,023.93	113,615,957.59
押金及保证金	21,074,174.32	18,028,110.96
研究开发费	4,062,600.00	6,156,800.00
运输费	26,528,507.59	2,360,048.16
员工往来款	1,989,555.86	3,482,635.78
软件安装	1,449,600.00	
其他	6,949,137.47	24,539,165.47

合计	1,987,924,361.24	1,776,094,890.89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24,311,914.64	535,180,996.64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544,665.12	5,284,154.63
合计	830,856,579.76	540,465,151.2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353,104,585.37	
待转销项税	5,353,057.27	1,962,815.05
合计	358,457,642.64	1,962,815.0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74,807,300.00	905,720,5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837,384,565.16	1,816,840,015.11
未到期应付利息	3,897,686.38	3,622,492.3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24,311,914.64	535,180,996.64
合计	1,891,777,636.90	2,191,002,010.8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赤道原则项目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借款人民币5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9年6月13日至2024年6月12日，由赣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及王瑀提供担保。上述借款为分期偿还，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归还本金人民币130,000,000.00元。

2019年6月17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赤道原则项目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借款人民币34,42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9年6月17日至2024年6月14日，由赣州市国资工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借款为分期偿还，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归还本金人民币12,110,000.00元。

2019年10月10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赤道原则项目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借款人民币88,53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9年10月11日至2024年10月10日，由赣州市国资工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借款为分期偿还，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归还本金人民币25,909,700.00元。

2020年5月28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赤道原则项目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借款人民币74,11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5月28日至2025年5月27日，由赣州市国资工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借款为分期偿还，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归还本金人民币12,233,000.00元。

2020年5月21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赤道原则项目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借款人民币3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5月21日至2025年5月20日，由赣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借款为分期偿还，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归还本金人民币12,233,000.00元。

2020年8月21日，本公司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赤道原则项目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可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借款人民币1,5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8月21日至2025年7月29日，由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以自有的土地、房产抵押担保、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2022年12月31日，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共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借款人民币1,410,840,015.10元。上述借款为分期偿还，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归还本金人民币350,655,450.00元。

2021年8月,本公司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作为牵头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作为联合牵头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作为贷款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作为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作为贷款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作为贷款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作为代理行)签订《银团贷款协议》,合同约定贷款人在此分别而非连带的同意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向借款人提供总计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贰拾叁亿元整(RMB2,300,000,000)的贷款额度。该贷款额度可由借款人根据该协议分一次或多次提取。除该协议另有约定外,该协议项下的贷款期限为不超过一百零八(108)个月,自首笔贷款资金的提款日起计算。借款人应当在贷款期限结束之日前,按照本协议的条款清偿其在本协议项下所欠的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费用等全部债务。第一笔贷款提款日为2021年10月15日,由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用的相关不动产进行抵押担保、本公司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22年12月31日,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共向贷款人借款人民币406,000,000.01元。上述借款为分期偿还,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归还本金人民币0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	15,174,006.28	15,266,219.4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06,905.41	-1,021,498.0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544,665.11	-5,284,154.63
合计	8,022,435.76	8,960,566.7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25,181,752.79	409,091,573.07	产品质量保证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2,552,099.74		
合计	137,733,852.53	409,091,573.0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565,528,733.91	100,000,000.00	112,760,278.20	552,768,455.7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0,187,464.98		1,850,517.68	18,336,947.30
合计	585,716,198.89	100,000,000.00	114,610,795.88	571,105,403.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70,669,685	140,000,000			7,006,676	147,006,676	1,217,676,361.00

其他说明：

根据孚能科技公司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72 号文《关于同意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孚能科技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向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 3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23.70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3,318,000,000.00 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10,669,685.00 元，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757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21 年 8 月 2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两次行权可归属数量为 8,604,141 股，本次为第一次行权，行权人数为 410 人，行权股数为 7,006,676 股，截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17,676,361.00 元，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867 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76,241,785.05	3,208,337,775.41		12,284,579,560.46
其他资本公积	1,207,618.51	-27,649.63		1,179,968.88
股份支付	285,486,150.44	313,504,261.40		598,990,411.84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0			-2.00
合计	9,362,935,552.00	3,521,814,387.18		12,884,749,939.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如注释 53.股本所述，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向 3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23.70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3,318,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股本溢价 3,116,480,253.05 元计入资本公积。

(2) 如注释 53.股本所述,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 行权股数为 7,006,676 股, 增加资本公积 91,857,522.36 元。

2、本期因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本期其他系赣州孚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的少数股东杭州新尚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协商退出。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7,649.63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341,082.23	628,639.39				628,639.39		-15,712,442.8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341,082.23	628,639.39				628,639.39		-15,712,442.8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341,082.23	628,639.39				628,639.39		-15,712,442.8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923,541.26			24,923,541.26
合计	24,923,541.26			24,923,541.2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8,083,982.96	-215,363,690.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68,083,982.96	-215,363,690.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6,988,810.79	-952,720,292.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95,072,793.75	-1,168,083,982.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64,896,520.67	10,044,870,177.01	2,456,538,708.55	2,902,731,160.55
其他业务	923,200,217.29	672,785,132.14	1,043,537,513.36	714,488,093.86
合计	11,588,096,737.96	10,717,655,309.15	3,500,076,221.91	3,617,219,254.41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158,809.67		350,007.6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87,122.82		12,324.7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52	/	3.52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87,122.82		12,324.74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7,122.82		12,324.7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071,686.85		337,682.88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动力电池系统	10,458,107,285.83
储能电池系统	206,789,234.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6,271,311,381.80
境外销售	4,393,585,138.87
合计	10,664,896,520.6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8,300.21
房产税	18,467,621.92	8,938,671.96
土地使用税	3,241,546.87	1,801,350.69
车船使用税	545.12	8,313.21
印花税	10,183,596.27	2,975,925.60
环保税	86,440.98	714,974.46
其他	145,233.45	197,300.94
合计	32,124,984.61	13,938,236.6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质量保证金	318,292,813.37	68,803,103.54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54,060,959.17	47,591,699.26
质检费	31,596,811.32	234,482.91
广告宣传费	4,864,055.93	1,512,513.69
差旅费	2,808,572.99	4,019,116.52
股份支付费用	25,064,681.57	16,825,504.11
租赁费	23,073,638.96	2,153,243.72

业务招待费	2,888,257.28	3,240,497.54
办公及后勤费	13,081,873.81	2,464,367.07
折旧及摊销费	559,280.91	322,665.19
其他	9,484,795.53	1,884,847.28
合计	485,775,740.84	149,052,040.8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221,528,671.14	135,868,593.65
折旧及摊销费	112,602,174.58	68,924,563.76
中介机构费和咨询费	36,103,654.88	24,070,289.83
办公及后勤费	36,189,445.78	30,519,207.90
租赁费	24,733,969.89	32,754,990.89
差旅费	3,630,824.34	5,076,655.08
业务招待费	3,577,170.99	5,220,964.76
股份支付费用	101,912,669.53	50,749,128.00
存货损失	7,910,502.76	3,268,562.28
其他	16,436,305.72	8,518,038.62
合计	564,625,389.61	364,970,994.7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236,133,854.17	245,870,723.31
材料费	61,425,877.74	54,726,314.17
委托研发服务费	48,761,352.26	70,618,175.27
股份支付费用	119,974,916.25	63,204,773.94
办公及后勤费	6,429,226.89	7,160,976.46
模具费	5,161,772.21	9,871,669.45
折旧及摊销费	33,884,421.04	30,044,553.14
检验费	19,670,654.59	2,178,524.82
差旅费	1,943,119.34	4,470,680.36
咨询费	31,844,126.74	1,924,472.58
租赁费	29,476,418.89	13,692,744.76
其他	3,719,170.79	37,763,671.35
合计	598,424,910.91	541,527,279.6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1,067,734.28	70,424,358.85
减：利息收入	65,826,192.84	47,178,867.08
汇兑损益	-32,206,862.61	15,204,433.21
银行手续费	6,379,231.74	8,599,506.16
其他	5,430.49	368,517.86
合计	99,419,341.06	47,417,949.0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2,760,278.20	28,601,111.5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351,089.54	13,193,102.0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21,782.41	115,781.78
合计	139,533,150.15	41,909,995.3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70,972.31	136,804.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21,046.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162,266.49	27,383,807.7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5,275.57	
合计	9,017,963.23	33,441,658.8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0,225.33	110,369,80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4,418,286.09	193,666,470.13
合计	-62,078,060.76	304,036,275.5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162.14	25,142,446.6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139,488.23	-100,198,792.5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80,977.02	-1,680,072.04
合计	-16,265,673.35	-76,736,417.9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0,543,083.34	-181,177,950.58
合计	-310,543,083.34	-181,177,950.5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565,183.55	563,447.8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7,969,035.88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822,439.97	
合计	257,256.42	-7,405,588.0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271.00		3,271.00
罚款收入	855,436.30	2,235,460.94	855,436.30
其他	1,486,394.27	576,133.90	1,486,394.27
合计	2,345,101.57	2,811,594.84	2,345,101.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41,195.30	571,683.53	441,195.30
对外捐赠	115,219.51		115,219.51
赔偿支出		55,000.00	
滞纳金	853,137.31	1,309.66	853,137.31
其他	30,050.00	113,779.50	30,050.00
合计	1,439,602.12	741,772.69	1,439,602.1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80,121.09	5,648,327.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9,093,196.72	-170,812,123.05
合计	-222,113,075.63	-165,163,796.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49,101,886.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2,365,282.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94,271.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65,958.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12,940.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82,562.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58,919.01
研发加计扣除	-49,940,659.11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5,424,742.95
所得税费用	-222,113,075.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增加	207,972,860.29	38,460,090.97
政府补助	124,500,571.86	121,825,167.41
营业外收入	466,964.76	609,184.33
利息收入	109,274,603.67	32,407,528.51
个税手续费返还	448,170.46	
进项税留抵退税		140,087,931.72
用于应付票据保证金的增加	650,720,066.80	148,131,666.57
合计	1,093,383,237.84	481,521,569.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减少	29,768,794.92	30,580,961.55
产品质量保证金	6,143,954.43	45,792,117.20
费用性支出	239,737,001.23	304,317,291.12
营业外支出	96,456.87	650.00
用于应付票据保证金的增加	4,597,969,226.37	429,154,627.68
其他受限货币资金的增加	485,711,081.61	731,379,841.80
合计	5,359,426,515.43	1,541,225,489.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于应付票据保证金的增加	489,296,305.76	
其他受限货币资金的减少	21,209,646.05	
合计	510,505,951.8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用于应付票据保证金的增加	2,914,424.00	986,851,009.05
合计	2,914,424.00	986,851,009.0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关联方借款		6,182,963.09
定增发行费用	24,304,102.00	1,745,283.03
租赁款项	2,940,323.45	3,384,378.90
合计	27,244,425.45	11,312,625.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6,988,810.79	-952,747,942.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0,543,083.34	181,177,950.58
信用减值损失	16,265,673.35	76,736,417.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0,855,175.24	348,584,788.59
使用权资产摊销	8,940,579.82	5,571,932.69
无形资产摊销	16,261,326.72	14,106,833.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86,010.61	3,351,537.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256.42	7,405,588.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7,924.30	7,977,271.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078,060.76	-304,036,275.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1,067,734.28	94,957,404.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17,963.23	-33,441,65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610,973.98	-233,918,463.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76,060.47	63,125,815.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9,824,888.29	-1,605,483,823.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68,177.65	-951,663,981.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03,075,754.41	3,343,766,500.92
其他	313,504,261.40	167,771,94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092,191.30	233,241,842.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64,228,722.53	1,702,872,056.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02,872,056.46	4,456,759,922.6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1,356,666.07	-2,753,887,866.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64,228,722.53	1,702,872,056.46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64,228,722.53	1,702,872,056.4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4,228,722.53	1,702,872,056.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51,176,058.81	应付票据保证金以及专管账户款项
应收票据	15,000,000.00	质押开具应付票据
固定资产	1,103,794,080.75	用于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34,685,229.56	用于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306,309,038.91	用于保理融资
合计	8,710,964,408.03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5,697,078.62	6.9646	178,969,873.76
欧元	9,530,332.54	7.4229	70,742,705.41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3,838,229.01	6.9646	374,961,729.76
欧元	35,671,207.38	7.4229	264,783,805.26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25,640.73	6.9646	178,577.43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353,408.31	6.9646	2,461,347.52
欧元	6,719,908.94	7.4229	49,881,212.07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38,518.69	6.9646	268,267.27
欧元	1,000,274.48	7.4229	7,424,937.4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00	递延收益	114,610,795.88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4,922,354.27	其他收益	24,500,571.8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期新设立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孚能科技（芜湖）控股有限公司	新设
孚能科技（赣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孚能科技（赣州）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新设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		出资设立
Farasis Energy Europe GmbH	德国	德国	动力电池研发及销售		100	出资设立
Farasis Energy (Germany) GmbH	德国	德国	制造、研发及销售电池产品		100	出资设立
Farasis Energy Global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出资设立
Farasis Energy USA, Inc.	美国	美国	动力电池研发及销售		100	出资设立
Farasis Energy (Luxembourg) Co. Ltd	卢森堡	卢森堡	投资控股		100	出资设立
Farasis Energy (Luxembourg) Innovative Solutions Co. LTD	卢森堡	卢森堡	物业		100	出资设立
孚能科技产业投资（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		出资设立
孚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出资设立
赣州孚尚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新能源汽车销售	100		出资设立
孚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		出资设立
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		出资设立
孚能科技（芜湖）控股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出资设立
孚能科技（赣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出资设立
孚能科技（赣州）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汽车制造业	1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赣州孚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 的少数股东杭州新尚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协商退出, 相应尚未实缴注册资本 4,900,000.00 元由本公司出资, 已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变更后本公司持有赣州孚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孚能能源(赣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合伙企业	4.66		权益法
SIRO	土耳其	土耳其	股份公司	5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391,593,981.56	7,162.14
应收款项融资	22,273,228.00	---
应收账款	1,656,414,390.99	138,488,850.27
其他应收款	37,629,965.66	6,521,806.78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广汽埃安，Mercedes Benz AG 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

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以降低利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114,990.75			122,114,990.7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114,990.75			122,114,990.75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22,114,990.75			122,114,990.75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2,924,124.31	598,681,046.68		791,605,170.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15,039,115.06	598,681,046.68		913,720,161.7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持有的上市限售股，年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上的收盘价*（1-限售期参考流动性折扣率）确定。

本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年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上的收盘价*（1-限售期参考流动性折扣率）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的基金项目，穿透至基金底层投资项目，运用估值技术确认其公允价值后，按照基金净资产与公司持有基金份额比例确认公允价值。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运用估值技术确认其公允价值后，确认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9、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港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Farasis Energy (AsiaPacific) Limited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	22.6843	22.68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YUWANG（王瑀）和 KeithD.Kepler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十（九）1 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Farasis Energy, Inc.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孚能实业（赣州）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SIRO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Mercedes Benz AG	其他
Mercedes-Benz USA	其他
Mercedes-Benz U.S. International, Inc.	其他
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133,358.83			
合计		13,133,358.8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Mercedes Benz AG	销售商品、研发服务	3,843,948,371.10	379,438,837.20
Mercedes-Benz USA	销售商品	133,885,125.05	1,603,458.39
Mercedes-Benz U.S.International,Inc.	销售商品	33,496.60	2,709,633.07
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183,043.94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6,100,598.77	
SIRO	销售商品	117,677,529.37	
合计		4,271,645,120.89	394,934,972.6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	150,000	2020-7-24	2025-7-23	否
公司	230,000	2021-10-15	2030-10-15	否
公司	100,000	2022-2-25	2023-2-15	否
公司	30,000	2022-4-2	2023-2-14	否
公司	50,000	2022-9-27	2023-9-26	否
公司	50,000	2022-8-22	最后一笔业务到期三年	否
公司	41,000	2022-10-26	最后一笔业务到期三年	否
公司	45,000	2023-4-25	最后一笔业务到期三年	否
公司	50,000	2022-11-9	最后一笔业务到期三年	否
公司	35,750	2022-6-13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FEE 提供 5000 万欧元担保，按汇率 7.15 计算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38.20	1,815.8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172,296,580.70	51,688.97		

	SIRO Silk Road San. ve Tic.A.S.	99,211,800.25	29,763.54		
	Mercedes Benz AG	24,299,730.66	23,084.75	46,807,232.73	43,448.49
	Mercedes-Benz USA	14,545,324.38	4,363.60	1,584,619.03	475.39
	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	1,157,968.01	1,100.07	7,282,694.58	6,918.56
	Mercedes-Benz U.S.International			2,700,894.44	2,565.85
其他应收款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7,190,071.22	53,858.55		
	Mercedes Benz AG	2,098,484.25	8,630.78		
	Mercedes-Benz USA	178,577.4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13,133,358.83	
其他应付款			
	Mercedes Benz AG	130,190,973.00	
合同负债			
	Mercedes Benz AG	54,903,793.51	933,567,002.8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006,676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4.11 元/股、3 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模型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可行权人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98,990,411.8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13,504,261.4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7月25日，上海锐镁与本公司签订了《汽车零部件采购合同》，本公司向上海锐镁提供动力电池；上海锐镁将包含本公司提供的动力电池在内的三电产品提供给一汽解放（原名，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5月14日后名称变更为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锐镁和本公司约定上海锐镁在收到一汽解放本批次下线车辆货款一周内，向本公司支付本批次下线车辆货款。但上海锐镁除了支付10,000,000元诚意金外，未支付其他任何货款。

2019年12月，为了提高供货及结算效率，针对本公司所供电池系统总成零部件的相关事宜，一汽解放、上海锐镁、本公司签订了《三方协议》，约定一汽解放代上海锐镁向本公司支付第2,001台至第8,000台电池所对应的款项，在此数量范围内，一汽解放直接向本公司付款，本公司凭一汽解放签字确认的孚能送货凭证及财务对账信息向一汽申请付款，一汽解放未全部履行上述《三方协议》。

本公司已于2019年度内完成全部8,000台电池交付，履行了供货约定，按供货批次，本公司尚有706套、2,000套电池的应收账款未收回。其中，一汽解放对706套电池尚未支付的应收账款41,212,640.00元负有代付义务，上海锐镁对2,000套已经交付电池的应收账款104,151,200.00元负有直接付款义务，合计未支付应收账款145,363,840.00元。

本公司于2021年7月26日提起诉讼，要求一汽解放与一汽奔腾共同向本公司支付827套（其中121套电池在维修后重新发出）电池系统总成货款47,502,880.00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

金；2021 年 8 月在长春中院立案,案号为（2021）吉 01 民初 5054 号。2022 年 12 月 2 日，本案件第一次开庭，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案件尚未判决。

2021 年 9 月，本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相关诉讼,要求一汽解放与一汽奔腾与上海锐镁共同向本公司支付 2000 套电池系统总成货款 104,151,200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991,104 元，立案案号为（2021）沪 02 民初 243 号。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一审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21）沪 02 民初 243 号]，判决内容为（1）上海锐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本公司货款 103,289,600 元；（2）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103,289,600 元为基数，支付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11 日期间，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的利息损失；（3）上海锐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逾期付款的利息损失，分别以 52,830,24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计算至实际偿付之日止，以 10,660,48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计算至实际偿付之日止，以 39,798,88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偿付之日止，以上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4）驳回本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本公司随后进行上诉，2023 年 1 月 9 日，收到二审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2022）沪民终 609 号]，审判决结果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2022 年补充计提坏账 14,581,168.00 元。

2、2021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检查孚能镇江）向中兴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建设”）发出招标文件，邀请中兴建设参与本公司新行政楼综合楼项目施工总承包招投标。在招标文件第十条规定，招标保证金为 80 万元，开标会于 2021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 点 30 分举行，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未中标人的招标保证金。中兴建设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将招标保证金汇至孚能镇江指定账户，并参与了该工程的招投标。2021 年 10 月 10 日被告进行了招标会，并确定了招标单位。中兴建设并未中标，过了 30 个工作日，孚能镇江一直未将 80 万元的招标保证金退还给中兴建设，2021 年 12 月 29 日，中兴建设以此为由向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2022 年 1 月 14 日，根据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苏 1191 财保 38 号，冻结孚能镇江银行存款 800,000.00 元。2022 年 7 月 14 日，根据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2）苏 1191 民初 1183 号，本公司与中兴建设调解成功，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前一次性返还原告中兴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 60 万元，双方此次纠纷就此全部了结，今后双方不得以同一事实再行向对方主张权利；孚能镇江已于 2022 年 8 月将投标保证金进行归还，该笔冻结款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解冻。

3、大连建工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后续简称孚能镇江）于 2019 年 4 月 2 日签订了工程合同，工程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开工，2019 年 7 月 31 日竣工，后孚能镇江增加了工程增项，全部工程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竣工并移交给了本公司之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孚能镇江截止 2020 年 2 月 7 日，向大连建工支付了工程款人民币 74,350,209.90 元，2020 年 12 月 11 日，大连建工的工程款结算单位南京永道工程咨询有限公

公司向孚能镇江出具了《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机电、消防项目 1-2 标段结算审计报告》，审计结论为工程审核造价 86,900,018.56 元。孚能镇江要求进行工程结算审核二审、三审，大连建工认为违反了合同约定，至今无结论。审核金额扣除孚能镇江已支付部分，尚余 12,549,808.66 元未支付。2022 年 3 月 13 日，大连建工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此为由向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立案案号为（2022）苏 1991 民初 1507 号。2022 年 4 月 15 日，根据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苏 1191 财保 285 号，冻结本公司银行存款 11,071,350.17 元，冻结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止。2022 年，本案件已进行开庭，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案件尚未判决。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赣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本公司分别与赣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以公司年产5.8GWh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及系统产业化改扩建（四期）即新增3.5GWh动力电池项目现有以及未来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机器设备办理抵押，本公司以此抵押物向赣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34,461,144.02
1 年以内小计	1,734,461,144.02
1 至 2 年	19,176,750.42
2 至 3 年	3,805,529.00
3 年以上	142,563,212.88
合计	1,900,006,636.3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4,587,984.38	8.66	134,475,819.81	81.70	30,112,164.57	146,303,014.80	7.77	115,457,858.40	78.92	30,845,156.4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5,418,651.94	91.34	599,868.16	0.03	1,734,818,783.78	1,736,141,134.96	92.23	759,232.15	0.04	1,735,381,902.81
其中：										
信用评级组合	204,998,518.91	10.79	377,241.41	0.18	204,621,277.50	401,577,306.52	21.33	591,239.20	0.15	400,986,067.32
账龄组合	621,086,565.47	32.69	222,626.75	0.04	620,863,938.72	418,213,073.03	22.22	167,992.95	0.04	418,045,080.08
合并范围内组合	909,333,567.56	47.86			909,333,567.56	916,350,755.41	48.68			916,350,755.41
合计	1,900,006,636.32	100.00	135,075,687.97	7.11	1,764,930,948.35	1,882,444,149.76	100.00	116,217,090.55	6.17	1,766,227,059.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锐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5,363,840.00	129,099,851.60	88.81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华晨新日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8,240,249.58	4,392,073.41	24.08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云南航天神州汽车有限公司	510,750.00	510,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格林贝瑞科技有限公司	311,269.80	311,269.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73,146.00	73,14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速达电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71,929.00	71,92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6,800.00	16,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4,587,984.38	134,475,819.81	81.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评级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评级组合	204,998,518.91	377,241.41	0.1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0,065,558.39	186,019.67	0.03
1-2 年	1,000,000.00	15,600.00	1.56
2-3 年			
3 年以上	21,007.08	21,007.08	100.00
合计	621,086,565.47	222,626.75	0.0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5,457,858.40	19,017,961.41				134,475,819.81
信用评级组合	591,239.20		213,997.79			377,241.41
账龄组合	167,992.95	54,633.80				222,626.75
合计	116,217,090.55	19,072,595.21	213,997.79			135,075,687.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95,888,165.16	36.63	
第二名	172,296,580.70	9.07	51,688.97
第三名	158,959,989.17	8.37	47,688.00
第四名	145,363,840.00	7.65	129,099,851.60
第五名	117,847,726.89	6.20	
合计	1,290,356,301.92	67.92	129,199,228.57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97,629,438.16	3,163,764,693.99
合计	5,997,629,438.16	3,163,764,693.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5,043,350,207.80

7-12 个月	951,258,652.76
1 年以内小计	5,994,608,860.56
1 至 2 年	3,108,849.06
2 至 3 年	561,461.00
3 年以上	4,228,268.96
合计	6,002,507,439.5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质保金	3,130,876.40	3,130,876.40
押金及保证金	2,143,023.56	2,882,593.56
内部单位往来	5,985,216,203.64	3,078,091,215.87
员工借款		220,414.39
土地转让款		82,515,000.00
定增发行费用		1,745,283.03
往来款	7,190,071.22	773,978.16
其他	4,827,264.76	2,739,787.86
合计	6,002,507,439.58	3,172,099,149.2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603,578.88		3,730,876.40	8,334,455.2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456,453.86			3,456,453.8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147,125.02		3,730,876.40	4,878,001.4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730,876.40					3,730,876.4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603,578.88		3,456,453.86			1,147,125.02
其中：账龄组合	4,603,578.88		3,456,453.86			1,147,125.02
合并范围内						
合计	8,334,455.28		3,456,453.86			4,878,001.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4,561,614,994.70	2 年以内	76.00	
孚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408,795,280.76	1 年以内	23.47	
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1,180,521.66	1 年以内	0.19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7,190,071.22	1 年以内	0.12	53,858.55
云南航天神州汽车有限公司	质保金	3,130,876.40	3 年以上	0.05	3,130,876.40
合计		5,991,911,744.74		99.83	3,184,734.9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56,500,752.67		3,456,500,752.67	3,247,447,087.84		3,247,447,087.8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0,561,922.37		200,561,922.37	10,945,558.80		10,945,558.80
合计	3,657,062,675.04		3,657,062,675.04	3,258,392,646.64		3,258,392,646.6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孚能(镇江)科技有限公司	2,675,603,616.15	78,613,238.53		2,754,216,854.68		
FarasisEnergyUSA,Inc.	20,498,334.70	21,209,852.62		41,708,187.32		
FarasisEnergyEuropeGmbH	6,325,136.99	2,730,573.68		9,055,710.67		
孚能科技产业投资（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522,000,000.00	6,000,000.00		528,000,000.00		
孚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22,000,000.00	500,000.00		22,500,000.00		
赣州孚尚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247,447,087.84	209,053,664.83		3,456,500,752.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SIRO	9,390,243.89	165,773,186.00		-1,105,041.70						174,058,388.19	
小计	9,390,243.89	165,773,186.00		-1,105,041.70						174,058,388.19	
二、联营企业											
孚能能源(赣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55,314.91			-681,016.30						874,298.61	
耀能新能源(赣州)有限公司		5,104,894.86		2,909,399.25						8,014,294.11	
佛山市超益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17,500,000.00		114,941.46						17,614,941.46	
小计	1,555,314.91	22,604,894.86		2,343,324.41						26,503,534.18	
合计	10,945,558.80	188,378,080.86		1,238,282.71						200,561,922.37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83,869,346.73	3,395,750,820.59	1,303,539,067.84	1,462,595,791.83
其他业务	1,568,401,336.15	1,538,334,269.87	1,115,674,063.16	1,000,410,639.74
合计	5,152,270,682.88	4,934,085,090.46	2,419,213,131.00	2,463,006,431.5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动力电池系统	3,380,775,126.08
储能动力电池	203,094,220.6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3,286,579,375.68
国外销售	297,289,971.05
合计	3,583,869,346.73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8,282.71	136,804.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69,389.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21,046.56
合计	1,238,282.71	9,827,240.7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7,256.42	十（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111,367.74	十（七）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5,931,069.84	十（七）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5,499.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1,782.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810,614.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4,954,221.2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5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7	-0.93	-0.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YU WANG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